

代號：4107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bioteq.com.tw/zh-tw>



邦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黃繹中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2)2571-0269

電子郵件信箱：alexhuang@bioteq.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李宜勳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571-0269

電子郵件信箱：yishinlee@bioteq.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3 號 5 樓之 6

電話：(02)2571-0269

宜蘭分公司(工廠)：宜蘭縣蘇澳鎮龍德里龍德工業區自強路五號

電話：(03)990-5409

宜科分公司(工廠)：新竹科學園區宜蘭縣宜蘭市宜科路 360 號

電話：(03)925-367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東興路八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746-3797

網址：www.pscne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明宏、唐嘉鍵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bioteq.com.tw/zh-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4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4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7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7
四、未來發展策略	8
貳、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5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5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5
參、募資情形	56
一、資本與股份	5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特別股辦理情形、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58
肆、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4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5
六、資通安全	86
七、重要契約	87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加以檢討分析，並評估風險事項，其應記載事項如下：	88
一、財務狀況	88
二、財務績效	88
三、現金流量	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0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90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92
陸、特別記載事項：	9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95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95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9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大家好！

邦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體同仁的合作努力下，以下謹就一一三年度的營業結果及一一四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1. 實施成果：

單位：仟元；%

項目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2,072,575	1,944,701	127,874	6.58%
營業淨利	643,170	580,176	62,994	10.86%
稅前淨利	678,368	569,515	108,853	19.11%
稅後淨利	528,260	452,550	75,710	16.73%

2.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3 年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內容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2,072,575	1,944,701
	營業毛利	905,078	818,937
	稅後利益	528,260	452,55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56	10.1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93	14.55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92.81	83.72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97.89	82.18
	純益率	25.49	23.27
	每股盈餘(元)	7.62	6.53

4.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研究發展成果如下：

研發一部	研發二部	研發三部	研發四部
共計 10 項：【研究】成果計 5 項，【發展】成果計 5 項。	共計 10 項：【研究】成果計 5 項，【發展】成果計 5 項。	共計 10 項：【研究】成果計 5 項，【發展】成果計 5 項。	共計 10 項：【研究】成果計 5 項，【發展】成果計 5 項。
1. 【研究】新產品開發一具金屬標示帶之引流導管臨床 MRI 相關測試方法及委外學術單位測試執行。	1. 【研究】特定海外複數個國家的專利佈局申請 1 案—血管通路用導線尖端保護裝置。 2. 【研究】專利摘要—泌尿科聚氨酯材質特定商品構形。 3. 【研究】建構 CDMO 專案產品初始設計—介入性檢查 1 品項。 4. 【研究】利基市場的專屬客製化產品初始設計之用戶訪談—泌尿科 1 品項。 5. 【研究】內部特定驗證測試—泌尿科泌尿系統截石術的商品計 1 品	1. 【研究】新產品開發—引流袋移轉菲律賓廠。 2. 【研究】新產品開發—高級引流袋移轉菲律賓廠。 3. 【研究】新產品開發—Enteral feeding system 移轉菲律賓廠。 4. 【研究】新產品開發技術—經皮穿刺胸腔術用引流閥完成認證文件。 7. 【研究】新產品開發技術—輸液治療專用零件移轉菲律賓。 5. 【發展】新產品開發—靜脈輸液取得台灣健保價。 6. 【發展】重大變化品—IV Bag DEHP-FREE 料完成生物相容性與加速老化測試。	1. 【研究】MDR 取證要求，封閉式抽痰管臨床使用安全與功能評估完成。 2. 【研究】速乾型印刷油墨功能性評估。 3. 【研究】印刷設備評估與供應商建立。 4. 【研究】新產品開發—精密輸液治療押出設備評估。 5. 【研究】輸液系統藥物相容性評估。 6. 【發展】龍德廠產品 CE 證照展延。 7. 【發展】宜科廠品質系統認證三項產品驗證。 8. 【發展】封閉式抽痰管成人/小兒族群臨床使用調查完成，並建立每年調查計畫。
3. 【研究】分析歐盟委員會內之歐盟醫療器材協調小組所建立關於醫療器材 (MDR) 法規之授權文件後，系統化取證時須建立之標準作業流程。			
4. 【研究】MDR 取證要求，委外撰寫引流導管之臨			

5. 【研究】MDR 取證要求， 引流導管組 測試滅菌確 效方案執 行。	6. 項。 【發展】製 造流程設計 —(心)血管 內科氟系材 質延伸型產 品計 1 品 項。	8. 【發展】重大 變化品—IV-SET 取得耐脂質之證 書。 9. 【發展】重大 變化品— IV Bag 完成 ICH Q3D 元 素不純物測試。 10. 【發展】重 大變化品—在宜 科廠取得 Insufflation Tubing Set 的 TFDA &13485 認 證。	9. 【發展】封閉 式抽痰管增加 規格適配小管 徑噴霧藥罐。 10. 【發展】新產 品開發—精密 輸液套治療押 出原料供應商 建立。
6. 【發展】重 大變化品— 血液透析導 管組變化品 多管腔規格 開發完成試 量產。	7. 【發展】宜 科廠台灣上 市許可證取 得—(心)血 管科產品計 2 品項		
7. 【發展】重 大變化品— 血液透析導 管組大尺寸 雙腔管規格 開發完成試 量產。	8. 【發展】宜 科廠台灣上 市許可證取 得—泌尿科 產品計 2 品 項。		
8. 【發展】重 大變化品— 血液透析導 管組變化品 三腔管規格 開發完成離 型品。	9. 【發展】製 程工具優化 —熱成形。 10. 【發展】配 合增加供應 鏈韌性—關 鍵物料。		
9. 【發展】宜 科廠品質系 統認證四項 產品驗證。			
10. 【發展】歐 盟指定回收 性包材法規 研究及比例 計算。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邦特秉持誠信勤儉之企業文化，符合醫療管理法規，提供品質安全的產品，致力於核心專業技術之深化與創新，滿足內外部客戶，使企業永續發展。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產品預計銷售數量計畫

單位：萬 PCS

類別	數量
AVF 穿刺針	2,700
外科管	126
血管導管	47
其他醫療耗材	264
迴路管	860
藥用軟袋	8,400
體內導管 TPU	121

著眼於全球醫材市場的穩定成長，為了下一個十年的發展，公司於宜蘭科學園區興建 14,167 坪(46,833m²)全新生產基地，並規劃滿足工業 4.0 及自動化生產，新廠房符合國內 QMS、美國 FDA、歐盟 ISO 13485 醫療器材品質系統的認證，於 113 年已陸續完成取證，並逐步正式投產。

在全球地緣政治影響，貿易戰與關稅壁壘情況加劇，在菲律賓 BMPI 廠的佈局，對於承接移轉的供應鏈有其獨特的優勢，因此在選定生產的品項與證照布局將加快腳步。

邦特一直以來以自我品牌的經銷拓展；未來，在 OEM/CDMO 與 OBM 的接單模式，將各以更聚焦的策略來滿足不同接單模式的布局，來創造並把握住每個因局勢變化而有的機會，落實成為我們的營收及獲利的成長。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認證門檻增高，主要國家之法規管理更趨嚴謹與調和

在產品的認證上，歐盟 CE MDR 對於產品的驗證要求極高。在 2018 年的更新版本中，提出新的監管角度以防止弊端，對於上市前臨床的證據要求，造成高額的驗證費用與查核費用，再者，上市後監督更加嚴謹，加諸製造商的責任非常重大，以上改變使原本的經營生態益發嚴峻，對於想進入歐盟區域販售的製造商形成很大的挑戰。近來，雖然歐盟一直將原來產品證照展延的政策，但是對於新標準與執行的決心並未改變。

在製造商品質系統的要求上，各國與主流國家的醫療監管法規調合化；各國的醫療器材管理法規常以 ISO13485 為標竿與之調合，台灣也是其中之一，美國與歐盟在醫材品質系統上的法規也在彼此調和。這樣的調和對於廠商要進入其他國家市場拓展商機，基本上是有利的。

(二)俄烏戰爭、以哈戰爭、中國經濟內捲外部化、通貨膨脹與川普政府上台

在美國川普政府上任後，俄烏戰爭應已進入末期，目前以哈戰爭幾乎已經結束。而之前關心的是氣候變遷造成雨量不足，使得巴拿馬運河不得不減少運量，但目前的關注焦點已經成為美國船艦通過該運河不應該收費。疫情落幕後，發生了供應鏈斷鏈，加之地緣政治問題，因此各國對醫材藥品等物資要求去風險化、多鍊化、短鍊化趨勢愈烈；運費與地域經濟的興起推翻了全球化的運作模式。

中國因疫情後因應地產重挫，致使中國國內經濟的不振，內循環經濟不如預期，產生對中國製的產品對外競爭更加強烈、在國際市場低價滲透更加積極，衝擊了現有的市場生態。

醫材的總體經營環境不可預測性增高：更劇烈的市場競爭，更嚴謹的法規管理，國際貿易的障礙增加，通貨膨脹，國外原物料價格因通貨膨脹一直上漲，國內生產成本薪資、電費等的上漲；跨國大企業紛紛結束不獲利的產品線，且對於投資固定資產的作法趨於保守。然而，疫情趨緩後，許多的市調結果皆呈現醫材的需求已逐步回復正常。需求回復樂觀，競爭與挑戰加劇，因此經濟環境總體而言是審慎的樂觀。

四、未來發展策略

(一)對應法規加嚴，要做好證照佈局，並且配置相對應資源及提升系統運作，以確保證照延續與品質維持

針對優勢策略產品項目全力取得 CE MDR 證照，一方面是為了進入歐盟及其他承認 CE 證照市場；再方面，為了提升自身整體系統，使具備能耐對接大廠系統，以承接 CDMO、OEM 與 ODM 訂單。面對此新的法規環境，邦特在品質系統更新完整、在軟硬體的資源配置、在人才養成上做出了對應調整，做好準備因應挑戰掌握機會。第三，唯有確保品質才能在低價品環伺的競爭下，做出差異脫穎而出。

(二)對應大廠策略，強化 CDMO 與 OEM 的佈局接單，爭取商機

由於認證門檻提高與產業局勢的高度不穩定，品牌大廠一方面要掌握商機，一方面在財務上又需要減少資本支出，將資源配置到更高價值活動上，因此，將需要耗費大量資本的生產活動外發給有經驗有效能的供應商，才能持續性地追求成本節省並且掌握需求獲取市場。

在這個前題下，與大廠的 CDMO 與 OBM、ODM、OEM 的合作正是我們正積極掌握的。

(三) 對應低價劇烈競爭，以完整化產品線發展優勢產品與通路佈建，來進行產品差異化

應對低價競爭，方向上便是針對優勢產品達到完整化規格與搭配服務組合，來提升客戶的滿意度並以增加毛利。產品上，持續升級換代現有產品增加產品的附加價值與競爭力。通路上，加強與海外經銷商合作聯盟，布建更完整的銷售通路，並進一步強化與客戶的合作夥伴關係，讓服務能更接近末端客戶。以此，形成更高的競爭門檻，創造優勢。

本公司持續以開發生產一次性高分子之醫用耗材產品為主，並調整增加 BMPI 菲律賓廠生產品項。在自我品牌上，聚焦在高附加價值的體內導管產品的開發，達到更完整的產品組合，調整產品結構提升公司整體的毛利率；在專業代工上，增加 CDMO、OEM 與 ODM 比重與國際大廠接軌，爭取成為大廠策略夥伴。要完善這樣的佈局，本公司會進一步確保自身的供應鏈質量，加強原物料供應商合作關係，確保品質穩定。

展望未來，本公司仍寄予厚望並保持正面的看法，希冀各位股東能秉持對邦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支持及肯定，繼續給予我們鼓勵與指導，本公司將持續為股東創造良好的報酬。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邦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明忠

總經理：林進隆

會計主管：鍾佩芝



一、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1-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14 年 4 月 21 日

職稱 (註 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 別	年齡 (註 2)	遷(就)任日 期	任期 日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 3)	選任時持 有股 份	現 在持 有股 數	配偶、未成 年子 女現在持 有股 份	利 用他 人名 義 持有股 份	主 要經 (學) 歷 (註 4)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 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註 5)		
													職稱	姓名	
董事	臺灣	明勝股份 有限公司	法人	不適用	111.06.15	3 年	111.06.15	1,917,000	2,771,917,000	2,777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代表人 /董事長	臺灣	李明忠 (註 1-4)	男	81-90 歲	111.06.15	3 年	86.1.8	725,346	1,05725,346	1,05	0	0.00	321,824	大同理工學 院 EMBA	本公司董事長
董事	臺灣	益盛股份 有限公司	法人	不適用	111.06.15	3 年	111.06.15	2,589,000	3,742,591,000	3,747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代表人	臺灣	洪仲凱 (註 1-1)	男	31-40 歲	111.08.05	3 年	111.08.05	371,000	0.54371,000	0.54	0	0	0	哥倫比亞大 學-管理科 學碩士	可耀(股)公司 策略規劃部 經理
董事 代表人	臺灣	李紅瑩 (註 1-1)	女	41-50 歲	112.01.10	2 年	112.01.10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大 學法律系碩 士	可成科技(股)公 司 治理主管及法務協理
董事 前代表人	臺灣	陳景中 (註 1-1)	男	41-50 歲	112.06.27	2 年	112.06.27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 學會計系	可成科技(股)公 司 財會主管
董事	臺灣	益德股份 有限公司	法人	不適用	111.06.15	3 年	111.06.15	2,233,000	3,222,252,000	3,25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代表人	臺灣	李旭原 (註 1-2)	男	51-60 歲	111.06.15	3 年	111.06.15	0	0	0	0	0	0	台北工專 機械製造組	可成科技(股)公 司 副總經理

職稱 (註 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 別	年齡 (註 2)	遷(就)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遷任 日期 (註 3)	遷任時持有股 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營(學) 歷(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備註 (註 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代表人	臺灣	宗玉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不適用	111.06.15	3 年	104.05.13	1,606,752	2,33	1,613,752	2,33	不適用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代表人	臺灣	蔡靜儀 (註 1-3)	女	51~60 歲	111.06.15	3 年	108.06.18	178,572	0.26	178,572	0.26	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代表人	臺灣	王星 (註 1-3)	男	61~70 歲	111.06.15	3 年	108.06.18	44,000	0.06	44,000	0.06	186,000	0.27	0	0.00	不適用
董事 代表人	臺灣	明勝股份 有限公司	法人	不適用	111.06.15	3 年	111.06.15	1,917,000	2,77	1,917,000	2,77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代表人	臺灣	李宜勳 (註 1-4)	男	51~60 歲	111.06.15	3 年	96.06.27	732,245	1.05	732,245	1.05	10,000	0.01	0	0.00	不適用
董事 代表人	臺灣	何耀仁 (註 3-2)	男	51~60 歲	111.06.15	3 年	111.06.15	100,000	0.14	111,000	0.16	0	0	0	0.00	不適用
董事 代表人	臺灣	鄭明月 (註 3-1)	女	61~70 歲	111.06.15	3 年	105.05.12	88,000	0.13	126,000	0.18	0	0	0	0.00	不適用
獨立 董事	臺灣	林秉熙	男	61~70 歲	111.06.15	3 年	107.06.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腎臟科主治醫師 臺灣腎臟醫學會副秘書長 臺灣腎臟醫學會財務委員會 透析護理人員評鑑委員會執行秘書
獨立 董事	臺灣	蕭瑩禪 (註 3-2)	男	61~70 歲	111.06.15	3 年	111.06.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允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新天地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宇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獨立 董事	臺灣	錢耀祖 (註 3-4)	男	71~80 歲	112.06.27	2 年	112.06.2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加拿大聖瑪 太平洋醫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1-1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於 111 年 6 月 15 日選任為董事，代表人自 113 年 4 月 26 日起由陳景中先生改派為洪仲凱先生。

註 1-2 益德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於 111 年 6 月 15 日選任為董事。

註 1-3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註 1-4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1：鄭明月董事於 107 年 4 月 29 日至 111 年 6 月 14 日未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 3-2：何耀仁董事、蕭燈耀獨立董事於 111 年 6 月 15 日選任為董事及獨立董事。

註 3-3：王星先生於 111 年 6 月 15 日任期屆滿改任為董事。

註 3-4：錢耀祖先生於 112 年 6 月 27 日補選為獨立董事。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21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靜雯(28.00%)、蔡靜娟(28.00%)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李明忠(42.11%)、李盈陵(22.25%)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	可成股份有限公司(100%)
益德股份有限公司	可成股份有限公司(10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113 年 12 月 16 日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2)
可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4.99%)、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4.28%)、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3.08%)、凱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74%)、德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1%)、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2.35%)、郭素美(2.26%)、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17%)、林珍玲(2.12%)、洪偉修(1.79%)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1-2 董事資料(二)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航空、海運、飯店、財會、法保、資訊科技及公益事業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業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李明忠	年齡:83 歲 專業:醫療 相關行業經驗:(醫療/科技) 邦特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 第 30 條各款 情事之一	-
董事 洪仲凱	年齡:34 歲 專業:財務與會計 相關行業經驗:(醫療/科技) 可成科技(股)公司策略規劃經理	未有公司法 第 30 條各款 情事之一	
董事 李紅瑩	年齡:48 歲 專業:法律 相關行業經驗:(醫療/科技) 可成科技(股)公司治理主管及法務協理	未有公司法 第 30 條各款 情事之一	
董事 李旭原	年齡:52 歲 專業:醫療 相關行業經驗:(醫療/科技) 可成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 第 30 條各款 情事之一	-
董事 蔡靜儀	年齡:60 歲 專業:財務與會計 經驗:金融/財務 相關行業經驗:(醫療/科技/金融) 邦特生物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及副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 第 30 條各款 情事之一	-
董事 李宜勳	年齡:55 歲 專業:醫療 相關行業經驗:(醫療/科技) 邦特生物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 第 30 條各款 情事之一	-
董事 王星	年齡:62 歲 專業:醫療 相關行業經驗: 醫療 吉星鼎祥聯合診所院長	未有公司法 第 30 條各款 情事之一	

董事	鄭明月	年齡:69 歲 專業: 醫療 相關行業經驗:(醫療/設計) 芙蓉坊-主編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董事	何耀仁	年齡:59 歲 專業:醫療 相關行業經驗:(醫療/科技) 棟邁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獨立董事	林秉熙	年齡:62 歲 專業:醫療 相關行業經驗: 醫療 新光醫院腎臟科-主治醫師	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無
獨立董事	蕭燈耀	年齡:69 歲 專業: 財務與會計 相關行業經驗: 財務 允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新天地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天宇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新天地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錢耀祖	年齡:77 歲 專業: 財務與金融 相關行業經驗: 財務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副總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暨總經理 中華國際企業與無形資產評價暨防弊協會理事長 中國砂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顧問	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太平洋醫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1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1) 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包括且優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載明之標準；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衡諸本公司第 12 屆董事會 12 名董事成員(含 3 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擅長於行銷管理為李宜勳董

事；對公益事業有顯著貢獻之 李明忠董事長；擅長於經營管理事務之 李明忠董事長、鄭明月董事、李旭原董事、何耀仁董事及 錢耀祖獨立董事；林秉熙獨立董事及王星董事具備醫療專業能力並有實際執業及管理或教學等經驗；蔡靜儀董事、洪仲凱董事、蕭燈耀獨立董事等具備財務專業能力並有實際執業及管理或教學等經驗，而李紅瑩董事具備法律事務專業能力。

(2)董事成員皆為本國藉，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名獨立董事 25%；3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25%。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 有 2 名董事位於 41-50 歲、4 名董事位於 51-60 歲、4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1 名董事位於 71-80 歲及 1 名董事 81-90 歲。橫跨不同年齡階層；女性董事比例為 25%，高於上市櫃公司平均比例，為響應金管會推動性別平等政策，設定女性董事席次目標為三分之一以上，未來推舉董事人選時，將專業經驗資格及性別平等原則同樣列為首要考量。

(二)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現任 12 位董事中有 2 位董事具有二等親關係及 2 位董事具有姻親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為強化董事會監督功能，本公司獨立董事平均任期為 6 年，所有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 3 屆。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21 日

職稱 (註 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 期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持股 比率					
總經理	臺灣	林進隆	男	111. 06. 27	172,926	0.25	6,260	0.01	0	0.00	台灣大學生化科學 所碩士 台大商研所 EMBA
資深副 總經理	臺灣	李宜勳	男	99.12.09	732,245	1.05	10,000	0.01	0	0.00	美國羅格斯大學國 際企業所博士班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 財務企管碩士 台灣大學農學士
副總經 理	臺灣	蔡靜儀	女	108.09.11	178,572	0.26	0	0.00	0	0.00	美國 PURDUE UNIVERSITY 管理 碩士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關係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報酬(A)(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董事長	明勝(股)公司 代表人：李明忠	0	0	0	0	1,803	0	01,8030.34%1,8030.34%	0	0	0	0	1,8030.34%1,8030.34%
董事	宗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靜儀	0	0	0	0	0	0	00%0.00%0.00%0.00%	0	0	0	0	00%0.00%0.00%0.00%
董事	益盛(股)公司 代表人：洪仲凱 註 3	0	0	0	0	1,202	12	121,2140.23%1,2140.23%	2,921	0	01,3700	0	5,5051.04%5,5051.04%
董事	代表人：李紅瑩 前代表人陳景中 註 3	0	0	0	0	2,404	24	242,4280.46%2,4280.46%	0	0	0	0	2,4280.46%2,4280.46%
董事	益德(股)公司 代表人：李旭原	0	0	0	0	1,202	12	121,2140.23%1,2140.23%	0	0	0	0	00%0.00%0.00%0.00%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A、B、C、D、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報酬(A)(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6)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董事 明勝(股)公司 代表人 李宜動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董事 宗玉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王星	0 0	0 0								
董事 何耀仁	0 0	0 0								
董事 鄭明月	0 0	0 0	0 0	1,202 1,202	12 12	120,00% 120,00%	2,913 2,913	0 0	0,575 0,575	0 0
獨立 董事 蕭燈輝	480 480	480 480	0 0	0 0	60 60	60 540	0,10% 0,10%	0 0	0 0	0 0
獨立 董事 林秉熙	480 480	480 480	0 0	0 0	60 60	60 540	0,10% 0,10%	0 0	0 0	0 0
獨立 董事 錢耀祖	480 480	480 480	0 0	0 0	60 60	60 540	0,10% 0,10%	0 0	0 0	0 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之獨立董事報酬，係依公司法第 196 條第 1 項規定，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董事會審議，提請 112 年股東常會通過。為本公司股東同意通過之報酬。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本公司提供董事長座車乙部(119)供公務上班使用。

註 2：此退職退休金應發放數，非實際付數。

註 3：前代表人：陳景中先生於 113 年 4 月 26 日改派洪仲凱先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J
	本公司(註 8)	本公司(註 9) H		
低於 1,000,000 元	李明忠、李宜勳、陳景中、李紅瑩、洪仲凱、李旭原、宗玉投資(股)公司、林秉熙、蕭燈耀、錢耀祖	李明忠、李宣勳、陳景中、李紅瑩、洪仲凱、李旭原、宗玉投資(股)公司、林秉熙、蕭燈耀、錢耀祖	陳景中、李紅瑩、洪仲凱、李旭原、宗玉投資(股)公司、林秉熙、蕭燈耀、錢耀祖	陳景中、李紅瑩、洪仲凱、李旭原、宗玉投資(股)公司、林秉熙、蕭燈耀、錢耀祖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蔡靜儀、王星、益德(股)公司、何耀仁、鄭明月	蔡靜儀、王星、益德(股)公司、何耀仁、鄭明月	王星、益盛(股)公司、益德(股)公司、何耀仁、鄭明月	王星、益德(股)公司、何耀仁、鄭明月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明勝(股)公司、益盛(股)公司	明勝(股)公司、益盛(股)公司	明勝(股)公司、益盛(股)公司	明勝(股)公司、益盛(股)公司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李宜勳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蔡靜儀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李明忠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7 人	17 人	17 人	17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津貼、宿舍、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

- 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2-1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已無監察人。

3-2-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總經理	林進隆	3,010	3,010	502	1,250	2,100	0	2,100
資深副總 經理	李宜勳	1,949	1,949	0	964	964	1,575	0
副總經理	蔡靜儀	2,316	2,316	0	605	605	1,370	0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此退職退休金應發放數，非實際支付數。

3-2-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無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蔡靜儀、李宜勳	蔡靜儀、李宜勳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林進隆	林進隆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總計	3 人	3 人	3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分別列示，以彙整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的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新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

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

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1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總經理	林進隆	3,010	3,010	502	502	1,250	1,250	2,100	0	2,100	0
資深副總 經理	李宜勳	1,949	1,949	0	0	964	964	1,575	0	1,575	0
副總經理	蔡靜儀	2,316	2,316	0	0	605	605	1,370	0	1,370	0
財務長兼 財務主管	黃綱中	1,420	1,420	0	0	379	379	1,060	0	1,060	0
行銷產品 資深經理	吳家承	996	996	0	0	405	405	430	0	430	0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的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接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擔任子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114 年 03 月 06 日		
	職稱（註 1）	姓名（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經理人	董事長	李明忠		
	總經理	林進隆		
	資深副總經理	李宜勳		
	副總經理	蔡靜儀		
	研發主管	呂宗銘	0	10,846
	行銷產品資深經理	吳家承		
	財務長兼財務主管	黃澤中		
	生產部資深經理	吳玉政		
	治理主管&會計主管	鍾佩芝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 財務部門主管

(5) 會計部門主管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4-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註1)比例			
	112 年		113 年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2.44%	2.44%	2.49%	2.49%
監察人	0%	0%	0%	0%
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63%	6.07%	5.33%	5.33%
總計	8.07%	8.51%	7.82%	7.82%

註 1：112 年度及 113 年度個體財報稅後純益分別為新台幣 452,550 千元及新台幣 528,260 千元。

註 2：本公司 114 年 03 月 0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 113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新台幣 35,686,739 元整，董事酬勞新台幣 11,419,756 元整，並提報 114 年股東常會報告。

4-2.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紿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勞，係「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點六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薪資報酬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擬定後，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分為報酬、董事酬勞、業務執行費用三類，酬金除了考量個人對本公司營運參之程度(如董事會參與度)及貢獻之價值(如目標達成率、獲利率)外，並考量整體公司營運、未來經營風險與發展，亦會參酌同業水準與董事所負擔之經營責任等綜合評估。本公司給付董事兼任員工、總經理之酬金可分為薪資、員工酬勞及退休福利等，其薪資依本公司相關規定核定，並依照台灣人力資源市場、同性質產業類別與公司之薪資與福利政策等共同評估制定。擬任用之經理人，應考量任用人員之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進行薪資核定。其酬勞以本公司之規定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定通過後發放。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酬勞係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辦理，考量公司整年度營運成果並參酌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而給予合理酬金。113 年度董事會之整體績效評估結果為優等以上，評估項目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具備之專業與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總經理與其他經理人所領取之酬金除依據當事人之學、經歷、工作年資、職務特性等項目評估後，依每年營運績效、貢獻度等核定，113 年度經理人之績效評估皆為優等以上，評估項目包含：

- A、財務績效指標：營收及利潤成長 8%、預算目標達成率、股東權益報酬率成長 15%。
- B、人才培育：菁英人才培育 6 名、人員之留任率、學習及改善達成率。
- C、品質及風險：對法令規章之遵循情形。
- D、公司核心價值/職能：誠信勤儉之實踐。
- E、投入企業永續經營(ESG)之發展與活動。

F、各項專案達成率。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皆需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且提送董事會通過後發放之。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除參考整體公司營運及考量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外，亦會參酌同業水準與該職位所負擔之經營責任、貢獻度，並與經營績效呈高度關聯。公司管理階層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皆定期檢討且適度調整酬金標準，以達風險控管之平衡與公司永續經營。

(4)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本公司已將 ESG 目標納入高階經理人之年度績效考評項目中，提高報酬間與績效間支連動性，以強化高階管理階層當責並落實 ESG，促使高階管理階層積極執行企業永續之目標。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董事會開會4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明忠	4	0	100%	
董事 (註 2-1)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 前代表人：陳景中 代表人：洪仲凱	4	0	100%	113.04.26 原陳景中改派 洪仲凱
董事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紅瑩	4	0	100%	
董事	益德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旭原	4	0	100%	
董事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靜儀	4	0	100%	
董事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宜勳	4	0	100%	
董事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星	4	0	100%	
董事	鄭明月	4	0	100%	
董事	何耀仁	4	0	100%	
獨立董事	蕭燈耀	4	0	100%	
獨立董事	林秉熙	4	0	100%	
獨立董事	錢耀祖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第 30 頁「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30 頁「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將更加努力提昇資訊揭露之品質、透明度與即時性，目前執行成效應屬良好。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

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2-1：益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且代表人自 113 年 04 月 26 日陳景中先生辭任改派洪仲凱先生。

當年度執行情形，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如下：

會議日期	重大決議事項	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113.03.06	1. 通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2. 通過本公司營業報告書案。 3. 通過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並經該次董事會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通過。
113.08.07	1. 通過一一二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2. 通過會計主管職務調整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並經該次董事會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通過。
113.11.07	1. 通過一一四年度稽核計劃。 2. 通過一一四年度重要子公司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BMPI) 稽核計畫。 3. 通過新增「內部控制制度」之永續資訊管理作業案。 4. 通過新增「內部稽核細則」之永續資訊管理作業案。 5. 通過藥用軟袋生產設備投資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並經該次董事會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通過。

註：除上列議案外，其他議案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審計委員會	委員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職責認知、決策品質、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薪酬委員會	委員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職責認知、決策品質、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

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於 111 年 6 月 15 日成立，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會任期：111 年 6 月 15 日至 114 年 6 月 14 日。

3、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召集人	蕭燈耀	4	0	100%	
委員	林秉熙	4	0	100%	
委員	錢耀祖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請參閱本年報第30頁「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請參閱本年報第 30 頁「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與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日期	內容	溝通方式	溝通結果
113.03.06	稽核主管業務報告	稽核主管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結果。	無意見
113.05.09	稽核主管業務報告	稽核主管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結果。	無意見
113.08.07	稽核主管業務報告	稽核主管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結果。	無意見
113.11.07	稽核主管業務報告	稽核主管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結果。	無意見

稽核主管每月透過稽核報告與獨立董事溝通；透過審計委員會議，每季至少一次報告稽核業務執行狀況，若有特

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2)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溝通事項：

日期	溝通情形	溝通結果
113. 03. 06	1. 會計師就一一二年第四季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進行討論。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意見
113. 05. 09	1. 會計師就一一三年第一季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進行討論。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意見
113. 08. 07	1. 會計師就一一三年第二季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進行討論。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意見
113. 11. 07	1. 會計師就一一三年第三季財務及損益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進行討論。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意見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事項，包括報告當季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查核或核閱範圍及時間規劃，以及重大發現、提供簽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決定須於財務報告中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法令修訂對公司之影響等情形。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公司雖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惟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本公司對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均依法按月申報。 本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依本公司之「子公司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集團秉持誠信經營原則，遵守相關規定，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本公司內部訂定公司治理守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本公司之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訂定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內容如下：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本公司董事成員組成多元化，請參閱本年報第37頁(註1)本公司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2)本公司董事成員中獨立董事占比25%、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25%，一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6~9年，兩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1~3年。本公司重視董事組成性別平等，目前為3席女性董事。 本公司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據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內部評估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本辦法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括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求設置。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無重大差異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括下列事項： (1)對公司之了解與職責認知。 (2)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內部控制。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括下列事項：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3)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4)委員之選任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涵括下列事項：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3)審計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4)委員之選任	113年執行之績效評估結果於114年03月06日提報董事會。請參閱本年報第30頁「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2之標準與13項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經114年3月6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4年3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請參閱本年報第38頁。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排、董事的進修、董事法令的遵循及宣導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依相關法令規定公開經營資訊，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且本公司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問題；另於公司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投資人可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了解本公司之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依法令規範，指派相關單位負責本公司之資訊揭露工作，以期能即時揭露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並已依法令規範選派適任人員擔任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公告各項重大財務資訊皆按照主管機關規定之期限如期辦理公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成立近20年，資深員工為數不少，除反映本公司待遇福利有業界平均水準外，本公司的工作制度、工作環境亦達到法定標準，勞資雙方有良好的溝通管道，所以本公司勞資能共存共榮，資深員工也願意繼續為公司效力。 (二)投資者關係：依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公開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三)供應商關係：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與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往來之銀行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另本公司有股務代理人協助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 本公司尚未設置專職單位負責公司相關風險管理及風險衡量執行作業，但於各項內部控制作業中，已設有核決權限審核各類表單，且各部門亦依照規定辦理，並設置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針對公司內控制度進行查核，並提出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摘要說明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本公司業務部門設有 CRM 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保持與客戶暢通的連繫管道，維持良好關係。 (七)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賣責任保險並規範於章程中。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1：本公司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性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明忠	男	V	V	V	V	V	V	V	V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靜儀	女	V	V	V	V	V	V	V	V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仲凱	男	V	V	V	V		V	V	V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紅瑩	女			V	V				V
益德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旭原	男	V	V	V	V				V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宜勳	男	V	V	V	V	V	V	V	V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星星	男	V	V	V	V	V	V	V	V
鄭明月	女	V	V	V	V	V	V	V	V
何耀仁	男	V	V	V	V	V	V	V	V
蕭燈耀	男	V	V	V	V	V	V	V	V
林秉熙	男	V	V	V	V	V	V	V	V
錢耀祖	男	V	V	V	V	V	V	V	V

註 2：民國 114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博仁會計師及黃明宏會計師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是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	是	
4.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5.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是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是	
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是	
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是	
9.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是	
10. 簽證會計師及查核人員是否有足夠之審計經驗執行查核工作。(AQI 指標-專業性)	是	
11. 事務所是否具備足夠之品質控管資源，包括風險管理、審計專業諮詢人員等以支援查核團隊。(AQI 指標-品質控管)	是	
12. 事務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比重未影響獨立性。(AQI 指標-獨立性)	是	
13. 事務所之品質管制及審計個案是否依有關法令及準則執行。(AQI 指標-監督)	是	
14. 事務所是否對提升審計品質之承諾，包括採行或規劃提升審計品質相關之計畫或投入。(AQI 指標-創新能力)	是	

◆經評估後，委任簽證會計師皆未有以上獨立性評估項目所述情事，可確認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出具之財務報告之可信賴度無虞。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2 月 18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蕭燈耀		參閱第 14 頁董事資料(一)	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無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秉熙		參閱第 14 頁董事資料(一)	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無
獨立董事	錢耀祖		參閱第 14 頁董事資料(一)	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無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14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1：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年6月15日至114年6月14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林秉熙	2	0	100%	
委員	蕭燈耀	2	0	100%	
委員	錢耀祖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第四次 113.02.22	1. 董事會及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 2. 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3. 本公司經理人一一二年度年終獎金分派。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五次 113.10.22	1. 本公司經理人調薪案。	委員會小幅修訂後，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p>■ 是</p> <p>本公司為推動永續發展，於 111 年成立永續發展專案小組，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總經理擔任永續發展執行小組之總幹事，並由多位不同領域專業的高階主管共同組成執行小組，檢視公司核心營運能力，規劃永續發展時程。</p> <p>永續發展執行小組承接董事會之 ESG 政策，作為上／下整合，橫向連結跨部門之溝通平台，112 年每季定期董事會會議依據規畫時程檢討執行進度與董事報告，本公司以 112 年為溫室氣體盤查之基準年，設定原因說明：雖然 111 年為本公司首次由內部專家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通過第三方查證，但由於 112 年組織邊界變更，將台北總部及宜科廠納入盤查範圍，因此溫室氣體盤查基準年設定為 112 年。</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p>■ 是</p> <p>1. 本公司訂定之「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是針對風險管理政策落實而訂定，內容皆依據政府相關法規配合制訂。</p> <p>2. 本公司將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及策略，分別如下所述。</p>	無重大差異
	<p>環境 氣候 變遷 風險</p> <p>社會 員工 生活</p> <p>勞工 安全</p> <p>公司 法令 遵循</p>	<p>1.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是針對風險管理政策落實而訂定，內容皆依據政府相關法規配合制訂。</p> <p>2. 本公司將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及策略，分別如下所述。</p> <p>1. 本公司依勞動相關法令，包含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進行相關議題之討論與決議，依據員工工作規則為管理依據，並持續更新修訂。</p> <p>1. 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事項，實施自動檢查與作業環境測定，持續改善各項安全衛生措施，營造安全、健康、舒適、友善的工作環境。2. 定期檢視法令動態，評估對公司可能造成的影響。並舉辨新進人員訓練及定期在職訓練。定期消毒工作環境，提供職場安全防護設備及安排員工定期健康檢查。</p> <p>1. 持續落實公司治理、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2. 於同仁教育訓練中，定期宣導誠信經營守則，並為強</p>

治 理	智財 保 護	資安 防 護	1. 在資通安全實體防護上，持續優化軟體及硬體多層次防護架構，包含帳號複雜性密碼驗證、主機與用戶端防毒、上網行為管理、惡意網站防護、防火牆阻擋、主機資料備份、資料加密、網路 IP 管理等。利用各種管道通知公司管培技術有效保護公司智慧財產及營業秘密。 2. 在提升同仁資安意識上，公司透過舉行資通安全防護暨教育訓練，強化同仁資安防護相關知識。 3. 檢視有無發生重大資安事件，滾動式優化公司資安防護政策，提升公司資安韌性。	總公司無影響環境之有害因子產生。宜蘭廠依循各項環境管理制度法規，建立管理辦法，並購置防治污染設備以及定期委託第三方進行環境檢測，確保符合環境法規標準。宜科新廠依據政府部門相關環境管理制度辦法，在設計規劃時已針對相關環境法規要求設計汙染防治設施。 本公司積極推行資源利用效率如：水龍頭加裝節水器，e 化作業、降低紙張使用量、垃圾分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重大差異。

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人餐具等，以維護地球資源及保護環境衛生。
並控管空調設備於室內溫度 26°C(含)以上始
啟用等等措施。

本公司使用之塑膠原物料均須符合食品級或更
高等級之醫療等級在製程中不斷改善提升良
率，減少原物料之不良損害及浪費，並會將不
良品進行分類，區分回收與不可回收之再利用
與廢棄物減量，降低環境之衝擊。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
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計畫於111年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
專案小組後，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
決策中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每年每季於董
事會會議中審查環境永續小組提出針對氣候變
遷對於公司營運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以及各項因
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
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
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以112年為溫室氣體盤查之基準年，設
定原因說明：雖然111年為本公司首次由內部
專家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通過第三方查證，
但由於112年組織邊界變更，將台北總部及宜
科廠納入盤查範圍，因此溫室氣體盤查基準年
設定為112年，已於113年底前通過第三方查
證。並於溫室氣體盤查程序中制定推動節能減
碳及溫室氣體排放的管理政策。

在宜蘭二廠及宜科廠對於氣候變遷相關的
因應設施已先行建置，包括進行辦公室及產線
節能及更換節能設備等節能措施，以達節能減
碳成效。宜科廠設立空氣污染防治處理設施，設
置太陽能綠電設施，宜科廠建築設計使用綠建
築等措施。

(一)本公司以綠色醫療產業作為長遠發展目
標，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綠色採購及各項永續
發展方案；製程所產生之廢棄物，均交由資源
回收廠商回收再利用，同時持續推動表單電子
化作業、減少紙張用量、宣導節約用電及用
水；為提升能源使用率，持續向員工宣導約
束能源，優先採購節能、具環保標章產品，以期
降低對環境的衝擊；新建廠房則將大量採用綠
色建材，並使用綠色能源，減少使用非再生能
源，以減少對環境負荷衝擊，積極持續推動友
善環境。

(二)本公司設置環境安全衛生專責人員，依規
定實施檢測與申報作業，落實污染防治工作，

確保員工健康與環境之安全衛生，並符合最新國際標準和法規要求。

(三)本公司節能減碳策略說明如下：

1. 完善環境管理制度、持續改善：

為促進環境管理制度有效運作，持續精進各項環境管理方案，並確實遵守法令規章，定期進行環境自我檢查，引進低碳的能源技術與設備，以減緩氣候變遷所造成影響。

2. 降低能源使用量、提升效率：

本公司自主推動能源管理，控管用水、用電及各項能源用量，選用節能產品，如 LED 照明、熱泵，馬達改 IP3 馬達，空壓機使用變頻器，利用空壓機熱交換製造熱水提供製程及宿舍用熱水，持續推動表單電子化、定期宣導節約能源、推廣公務車共乘，並以節能作為減碳之主要方式。

3. 落實回收減廢措施、減少衝擊：

持續進行減廢管理，以有效減少事業廢棄物總量，並提高可回收的廢棄物資源，採用環保包裝材料，同時將製程減廢納入考量，逐步進行污染防治改善措施，包含水污染防治、空氣污染防治與毒性化學物質之管理，以確保員工健康安全並避免環境衝擊。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本公司人事管理之工作規則，依勞工法令制定各項保障勞資雙方之工作規則，舉凡員工考勤、考核、獎懲及員工雇用政策，確保員工之合法權益。

工資包含按月給付之本薪、職務加給、其他津貼、伙食津貼、輪班津貼及依勞基法給付之加班費等。非工資之補助係依據各補助辦法辦理，各獎勵制度之獎金來源為公司結算如有獲利盈餘時，除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及提列股息、公積金外，如尚有盈餘者，提撥一定百分比做為獎金發放，發放基準依各部門目標及職務之基準及考核結果計算。

本公司依職安安法每半年實施作業環境監測，針對風險較高部分會作工程改善或選配工措施及其他管制措施。每季召開職安委會，檢討進步及宣導資訊，職安人員對公司內部作業環境會每週 2~3 次巡檢稽查，對不安全的環境、設備及員工不安全之行為，會立即要求改善及安排教育訓練，讓全體員工有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工作環境：廠護會每個月監測高風險員工血壓、血糖及需定期回診之健康問題，予以衛教及必要時安排轉介做健康控管；母性同仁每兩週關懷孕期情形；傷病同仁持續追蹤情況，依情況安排復配工，維護同仁健康。	本公司針對同仁職涯發展訂有專業的培訓計畫，務求同仁能在既有崗位上執行工作，同時進修取得升遷時之專業。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重視客戶對服務與產品品質之滿意度，因醫療器材與人體健康息息相關，確保使用安全為首要目標，本公司持續落實全面品質管理，各項作業遵循相關法令規定。	■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訂有協力廠商管理制度。本公司持續向供應商宣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作法，以期達成經濟、社會與環境的平衡發展。另訂有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其中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內規定：承攬商不得僱童工、女工及妊娠或產後未滿一年之女工不得從事相關危險性或有害性之工作。要求承攬商對受雇之勞工投保勞工保險，以保障勞工權益。	■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112年度永續報告書，已於113年8月底上傳主管機關，目前正執行編製113年度永續報告書。	■	持續推動相關作業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積極參與回饋社會，為社會公益貢獻一份心力，113年具體實施成效如下：

1. 參與公益活動，關懷社會弱勢族群；113年度捐款贊助弱勢團體總計1,800仟元。
2. 提供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職場參訪及7名建教生職場實習訓練。
3. 贊助菲律賓醫學科別學年會攤位，並提供醫護人員教育訓練。

註 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管理階層每季向董事會報告當期重要資訊與執行情形，包含節能減碳執行成效、溫室氣體排放管理、氣候衝擊評估與永續目標達成進度。永續發展工作小組是氣候變遷管理的最高單位，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未來統籌規畫與訂定公司因應氣候變遷與提升綠色能源的行動計畫，執行相關氣候風險管控方案與對策。
2. 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將風險與機會影響企業業務、策略及財務三個構面分類，據以預測短期(1-3年)中期(3-10年)以及長期(10年以上)影響，並研擬適當因應策略與細部計畫
3. 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如溫度上升對財務之影響，主要可能導致營運成本增加(產生碳稅或碳費)或出貨量減少，造成營收獲利減少
4. 敏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目前針對氣候風險鑑別與評估，尚在研擬研究中，並據以調整公司相關業務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尚無針對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尚無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	尚無計畫

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為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上櫃公司，且無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依據「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屬於第三階段之適用時程，應於 115 年揭露溫室氣體盤查且於 117 年揭露確信情形。

1-1 最近二年公司溫室氣候盤查及確信情形：

年度	範圍	類別一 總排放量(公噸 CO2e/百萬元)		類別二 總排放量(公噸 CO2e/百萬元)		確信情形說明
		密集度(CO2e/ 百萬元)	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	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	密集度(公噸 CO2e/ 百萬元)	
112 年	宜蘭廠／宜科廠 ／台北總公司	266.7588	0.145	4,348.4333	2.356	查證結果符合 ISO 14064-1：2018 規範，據此給予無保留意見
113 年	宜蘭廠／宜科廠 ／台北總公司	383.6694	0.199	4,784.67	2.483	自行盤查結果，預計 114 年 5 月進行第三方查證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不適用

(七)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	■	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辦法並揭露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對於各項營業活動已建置監督制衡機制，實施人員定期職務輪調，稽核單位依據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項作業查核，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評估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內部也設置檢舉申訴管道，以確保各項防弊之有效執行。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訂有員工獎懲辦法，不定期召開人評會，嚴禁從業人員營私舞弊、挪用公款、收受賄賂、佣金者，最高處於免職之處分。並與協力廠商簽訂廉潔承諾書，防範廠商對從業人員進行利益輸送等不法行為。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對於銷售客戶及供應商均建立定期評核機制，於訂立合約時，對雙方之權利義務詳訂其中，以保障公司之權益。由各權責單位隨時關注交易對象的營運狀況與商譽，經發現業務往來對象有不誠信行為時，得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二、落實誠信經營		■	本公司授權由總經理擇成管理部及人資課組成專責單位，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事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註2)
	是	否	
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p>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該專職單位於113年11月07日向董事會報告一次執行情形，113年度未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案件發生。113年進行誠信經營教育訓練292人，次合計146小時。</p> <p>為防止利益衝突等相關情事，公司建立「總經理信箱」，供勞工陳述建議管道。113年度未有接獲相關呈報之案件。</p> <p>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並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依據計畫定期查核相關部門檢視作業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且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適時檢討，追蹤缺失改進，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p>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公司內部持續進行相關教育訓練宣導</p>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p>公司建立「檢舉信箱」，供勞工檢舉及申訴管道。</p> <p>本公司未來將依實際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p>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責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無。</p>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p>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加強資訊揭露			<p>本公司於公司年報上揭露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且依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p>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註 2)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邦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3月6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六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2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邦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簽章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13 年 6 月 19 日 股東常會	<p>1. 一一二年度決算表冊案及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經表決後，本案照案通過。訂定 113 年 8 月 5 日為分配基準日，已依股東會決議於 113 年 8 月 30 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4.5 元。)</p> <p>2. 擬解除本公司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案。 執行情形：經表決後，本案照案通過。</p>

會議日期	重大決議事項
113. 05. 09	<p>1. 通過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p> <p>2. 通過解除本公司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案。</p> <p>3. 通過新增一一三年度股東常會議案。</p> <p>4. 通過修訂「董事會及個別董事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p> <p>5. 通過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p> <p>6. 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p>
113. 08. 07	<p>1. 通過銀行授信案。</p> <p>2.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p> <p>3. 通過一一二年度永續報告書案。</p> <p>4. 通過會計主管職務調整。</p>
113. 11. 07	<p>1. 通過銀行授信案。</p> <p>2.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p> <p>3. 通過一一四年稽核計畫。</p> <p>4. 通過一一四年度重要子公司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BMPI) 稽核計畫。</p> <p>5. 通過一一四年度預算。</p> <p>6. 通過新增「內部控制制度」之永續資訊管理作業。</p> <p>7. 通過新增「內部稽核細則」之永續資訊管理作業。</p> <p>8. 通過藥用軟袋生產設備投資案。</p> <p>9. 通過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審計及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p> <p>10.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調薪案。</p>
114. 03. 06	<p>1.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2. 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案。</p> <p>3. 通過更換會計師事宜案。</p> <p>4. 一一四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p> <p>5. 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6. 通過本公司營業報告書案。</p> <p>7. 通過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p> <p>8.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p> <p>9. 通過選舉第十三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p> <p>10. 通過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候選人名單並審查。</p> <p>11. 通過擬解除股東常會後新選任董事之競業禁止。</p> <p>12. 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p> <p>13. 通過召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時間、地點、議事內容及股東提案期間暨受理場所案。</p> <p>14. 通過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p> <p>15. 通過孫公司菲律賓 BONTEQ 盈餘分配案。</p> <p>16. 通過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p> <p>17.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度年終獎金分派。</p> <p>18. 通過擬自 114 年度辦理員工持股信託計畫暨經理人參與員工持股信託提存獎勵金案。</p> <p>19. 通過擬訂定第十三屆獨立董事之報酬案。</p>

會議日期	重大決議事項
	20. 通過 擬訂定第二屆審計委員會獨董車馬費案。 21. 通過 擬訂定第十三屆董事車馬費案。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黃明宏	113.01.01~113.12.31	2,900	191	3,091	非審計公費：移轉計價
	唐嘉鍵	113.01.01~113.12.31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註：目前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止至 114 年 04 月 21 日	
		持有股數增 (減)數(註5)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長	李明忠	0	0	0	0
董事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李紅瑩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洪仲凱(註 4)	0	0	0	0
董事前代表人	陳景中(註 4)	0	0	0	0
董事	益德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李旭原	0	0	0	0
董事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	0	0
董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蔡靜儀	0	0	0	0
董事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兼副總經理	李宜勳	0	0	0	0
董事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王星	0	0	0	0
董事	鄭明月	0	0	0	0
董事	何耀仁	0	0	0	0
大股東	可耀股份有限公司	153,000	0	55,000	0
獨立董事	蕭燈耀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秉熙	0	0	0	0
獨立董事	錢耀祖	0	0	0	0
總經理	林進隆	0	0	0	0
治理主管兼會計主管	鍾佩芝(註 3)	0	0	0	0
財務長兼財務主管	黃繹中	(18,000)	0	(5,000)	0
研發主管	呂宗銘	0	0	0	0
會計主管	林鈺錦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 3：113 年 8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職務調整會計主管一職，會計主管由鍾佩芝擔任。

註 4：益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於 111 年 6 月 15 日選任為董事，代表人自 113 年 04 月 26 日起由陳景中先生改派為洪仲凱先生。

註 5：股權增減係於公開市場交易，非為關係人交易。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4 月 21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關係	
可耀股份有限公司	6,996,000	10.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可成(股) 公司 100% 轉投資公 司
代表人：林玉雁	0	0	0	0	0	0	無	無	
益發股份有限公司	3,080,000	4.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可成(股) 公司 100% 轉投資公 司
代表人：林玉雁	0	0	0	0	0	0	無	無	
易水堂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00	4.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林俊堯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曾俊仁	2,785,293	4.02	0	0.00	0	0.00	無	無	
可仁醫學股份有限 公司	2,729,000	3.9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可成(股) 公司 100% 轉投資公 司

代表人:李旭原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	2,591,000	3.7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可成(股)公司 100% 轉投資公司
代表人:林玉雁	0	0	0	0	0	0	無	無	
益德股份有限公司	2,252,000	3.2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可成(股)公司 100% 轉投資公司
代表人:林玉雁	0	0	0	0	0	0	無	無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1,917,000	2.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李明忠	725,346	1.05	0	0.00	321,824	0.46	無	無	為本公司董事長
宗玉投資(股)公司	1,613,752	2.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人:蔣孟杰	0	0	0	0	0	0.00	無	無	
渣打託管斯威德小型資本新興市場投資專戶	1,410,000	2.0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114 年 3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中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2)	0	0	0	0	0	0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4,480,775	100	0	0	4,480,775	100
BONTEQ MEDICAL DISTRIBUTION PHIL. INC	670,000	100	0	0	670,000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中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已匯回股本，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十一日完成清算程序。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與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5.03	66.6	120,000	1,200,000	69,298	692,983	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成普通股	0	105.03 經授商字第10501048020號函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9,298	50,702	120,000	上櫃股票

(二) 主要股東名單：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可耀股份有限公司		6,996,000	10.10%
益發股份有限公司		3,080,000	4.44%
易水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4.33%
曾俊仁		2,785,293	4.02%
可仁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29,000	3.94%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		2,591,000	3.74%
益德股份有限公司		2,252,000	3.25%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1,917,000	2.77%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13,752	2.33%
渣打託管斯威德小型資本新興市場投資專戶		1,410,000	2.03%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並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至少提撥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高於百分之二十為之。

(2)執行狀況：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六日董事會決議，一一三年現金股利每股發放5元，股利發放率為65.62%。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情形，故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五以上為員工酬勞與基層員工調整薪資，及不高於百分之一點六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2-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以民國113年度獲利(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乘上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後所定之員工酬勞分配成數百分之五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百分之一點六，估計員工酬勞金額為新台幣35,686,739元，董事酬勞為新台幣11,419,756元，以現金分派。

2-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不適用。

2-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3-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3-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目	實際配發情形	
董事酬勞	配發金額	新台幣9,657,396元
	差異金額、原因及處理情形	並無差異
員工酬勞	配發金額	新台幣30,179,362元
	差異金額、原因及處理情形	並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特別股辦理情形、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章程所營事業之內容如下：

- (1).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2).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3).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年 度	
	金額	%
血液迴路管類	397, 759	19. 19%
TPU 導管	621, 557	29. 99%
藥用軟袋類	345, 330	16. 66%
穿刺針類	128, 521	6. 20%
血管導管類	147, 364	7. 11%
外科管類	204, 184	9. 85%
關鍵零組件	46, 031	2. 22%
其他醫療耗材	181, 829	8. 77%
合計	2, 072, 575	100. 00%

3. 目前之商品項目：

目前之主要產品種類：本公司主要生產產品共八大類，分別為：血液迴路管類、穿刺針類、藥用軟袋類、TPU 體內導管類、血管導管類、外科管類、醫療用關鍵零組件類以及其他。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在自我品牌上，繼續開發微創手術耗材與導管術相關之導管以及其周邊產品，加強結合服務創造差異化；在委託開發暨製造服務上，利用現有工藝與能耐，將因應新的國際局勢，擴大與歐美醫材大廠合作，以代工方式進行產品開發與生產。為因應更嚴格的歐盟醫療法規，邦特會鞏固現有優勢產品的證照，符合最新法規以服務客戶。

說明如下：

- (1) TPU 體內導管類：生物採樣檢體針(Biopsy Needle)、微穿刺導引導管(Micro-introducer Set)、多腔室透析導管(Multi-lumen Hemodialysis Cath.)、胸腔引流閥(Chest Valve)及新版引流導管(Improved Drainage Cath.)。
- (2) 血管導管類：微導管(micro-catheter)、新一代導引鞘(Seath Introducer)。
- (3) 外科管類與其他：OEM 產品、CDMO 產品以及泌尿科診斷治療與高階輸液治療產品。

(二) 產業概況：說明產業之現況與發展，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趨勢

1-1 產業之現況

後疫情時代，醫療需求回歸正常成長，COVID-19 已獲得控制，俄烏戰爭、以哈戰爭已步入尾聲，關注重點已移轉至中美供應鏈對抗與重組、地緣政治發展以及各國因通貨膨脹等因素來的重要。不過，這些因素在美國川普總統上任後更加明顯，美國已數次聲明要執行的高關稅政策，不過，到底美國關稅貿易戰會如何實施？會產生哪些影響？都還需要觀察，目前還無法做過多的預測；此外，美國在新政府主政下，原先的《平價醫療法案》(ACA) 確定被推翻，新的政策會從佔全球 52% 醫材市場開始的漣漪，會造成整個醫療器材產業業態的影響也是需要被觀察。

根據經濟部工業局所編 2024 生技產業白皮書指出：隨著「全球公衛緊急事件」Covid-19 正式結束，疫情前布局重啟。約可看出有兩大軸線：一是因疫情帶給社會醫療環境的影響；包含遠距醫療產業發展、人工智能提升醫療效率、醫療從業人員成為高危行業進而思考分散式醫療的可行性，並思考更多智慧醫療照護科技應用。此外，對應分散式醫療的思考，民眾對於居家醫療照護的接受度也持續提升。而相對應的給付就不易維持以往論件計酬的模式。在美國為減少浪費，已經往價值導向的給付方式的思考。另一條軸線是面對未來超高齡社會來臨的醫療人力、成本、效率的因應。

全球市場方面：據國內 2024 年生技產業白皮書引述之 BMI Research 的研究報告指出，2023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5,173.4 億美元，較 2022 年成長 7.3%，預估 2026 年可成長至 6,175.28 億美元，2023~2026 年的複合年成長率約 6.08%；國內市場方面：該白皮書中也指出 2023 年我國醫療器材產業營業額為新臺幣 1,470 億元，係原本歸屬於醫療器材的保健器材類調整至健康福祉產業項目，使得醫療器材產業營業額大幅下降，若與調整後之 2022 年醫療器材相比，則成長 2.3%。

2019~2023 年我國醫療器材產業經營概況

西元年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營業額(億元)	1,177	1,270	1,337	1,437	1,470
廠商家數(家)	1,157	1,219	1,243	1,294	1,220
從業人員(人)	46,953	48,365	49,916	50,936	49,539
出口值(億元)	718	759	793	841	830
進口值(億元)	856	923	906	974	1,021
內銷：外銷(%)	39:61	40:60	41:59	41:59	43:57
國內市場需求(億元)	1,315	1,434	1,450	1,570	1,660

註：1.基於經濟部醫療器材產業分類歸屬一致與醫療器材產業營業額統一計算，自 2024 年 1 月起醫療器材保健產業營業額調整為醫療器材產業營業額，未來將原有預防疾病與健康促進之設備及用品移至健康福祉產業一併計算。

2.2022 年以前之廠商家數、營業額等資料未變動

3.移至其他領域部分，若該產品仍有醫材證，宜另外標示與計算產值。

資料來源：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科技國際策略發展所，2024 年。

分類看：根據 2024 白皮書所述，2023 年醫用耗材產品約占 16.5%，相較 2022 年占比 16.4%，微幅增加 0.1%。醫用耗材產品涵蓋繃帶、敷料、縫合材料、注射器、針頭、導管和其他耗材等產品，此類產品和醫療需求人數成正比，在 COVID-19 疫情影響下，疫情所需 診斷影像產品 23.8% 醫用耗材產品 16.5% 輔助器具 12.6% 骨科與植入物 10.7% 牙科產品，7.3% 其他類產品 29.1%³⁴ 的必要耗材需求大幅增加，醫用耗材產品市場快速攀升也造成市場基期較高，2022 年疫情趨緩，醫用耗材需求也回歸常態銷售，2023 年市場略有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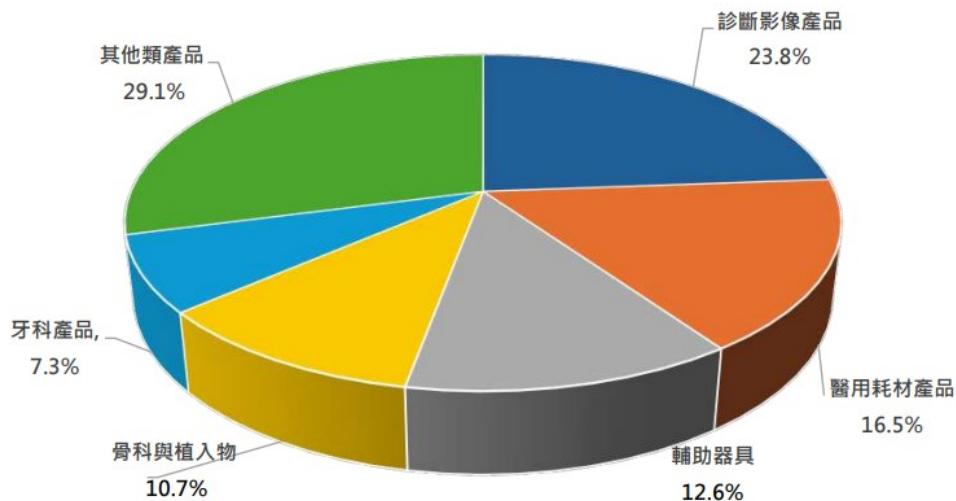


圖2-4 2023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產品別銷售比例分析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24 年；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產業科技國際策略發展所，2024 年 5 月。

1-2 發展趨勢

全球醫療器材產業的發展趨勢將成以下幾個方向發展：

(1). 認證門檻增高，主要國家之法規管理更嚴謹趨同

2017 年 3 月歐盟通過採用新版醫療器械法規(Medical Device Regulation, MDR)，採取更嚴格的醫療器材管理機制，特別是產品上市前在臨床上的驗證，以及上市後產品的警戒與追蹤，以加強對成員國人民保障。歐盟醫療器材法規(MDR)於 2017 年 5 月 25 日開始生效，因準備不及，目前妥協成為：計畫或已經為其所涵蓋的器材申請 MDR 驗證的製造商（目前證書已過期或未過期），就有機會將 III 類和 IIb 類植入式器材的過渡期延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對於除了上述器材之外的 IIb 類器材，IIa 類和 I 類無滅菌或具有測量功能的器材延長到 2028 年 12 月 31 日。取得歐盟 CE 認證會更加昂貴、困難，因此，對歐盟市場，現有的供應鏈與營運模式勢必調整，是機會也是挑戰。

對於醫療器材製造商的品質管理系統，全球各國在管理的規範上趨同。也就是，在製造商品質系統的要求上，各國與主流國家的醫療監管法規調合化；各國的醫療器材管理法規也常以 ISO13485 為標竿與之調合，台灣就是其一；而美國與歐盟在醫材品質

系統上(QMS)的法規在彼此調和。這樣的調和與趨同對於廠商有企圖要進入其他國家市場拓展商機，基本上是有利的。針對品質系統邦特跟上主流標準，取得認證；針對優勢產品，將繼續維持的 CE MDR 及美國 FDA 證照，取得優勢面對挑戰。

將來，因為數位化的普及與手持裝置的發達，會讓醫材的監管未來會更加進步與綿密。從開發、生產管理、品質掌控、批次管理、銷售通路到不良事件通報，各國官方彼此將管控到更多資料，這些資料梳理後，除了監督管理外，對產品精進都很有幫助。使用者也可利用電子的使用說明書或仿單，隨時得到最新的應注意訊息。面對這些在發生與即將發生的法規環境，邦特將做好系統與相對應數位化資源準備以因應此挑戰。

(2). 新的國際格局下，醫療器材大廠 CDMO 的趨勢

全球醫療器材大廠在醫療需求的穩定成長下，無不投入大量資金發展新的產品，而醫材的開發與生產卻是一個多面向且過程繁複歷程，整個開發與製造過程往往經歷花費很多年而且要花好幾百萬美元。最重要的是，從生產的場所到產品都要面對很高標準的法規門檻。若想不增加固定資產但可以迅速增加產能，選擇 CDMO 作為夥伴，成為大廠可以降低的開發時間跟金錢，並聚焦在其核心的事業的重要選擇。

長久以來，邦特在低侵入微創手術的耗材上，從產品研發、生產、品質工程到法規認證整個產品實現的過程，都由自己掌握。這樣的核心能力是邦特建設新廠，進行與大廠接軌 CDMO/OEM 的重要契機，是我們繼續努力的方向。新的國際局勢下，在勞力密集的低風險的中低階醫材上，一旦在舊有生產基地大廠客戶要求分散風險進行移轉，無論是使用勞力密集的策略或是自動化生產的策略，已經擁有東協布局、多年生產經驗的邦特，無疑是醫療器材大廠的首選。

(3). 老人、長期照護相關的醫療器材市場興起

居家照護不僅能減少患者的醫療費用，降低醫院的醫事服務量，更能讓患者在自己熟悉的家庭環境中獨立生活，或在具有專人看護的療養院所生活，提高生活品質。疫情後，分散式醫療的思考也讓居家醫療成為一種新興的醫療服務方式；嬰兒潮世代開始高齡化後，在醫療保健支出與病患生活品質的雙重考量下，加上年長者慢性病已成為主要的疾病形態，使得居家照護與成為各國重要的衛生保健計劃之一。醫療器材產品在此趨勢下，也朝著結合遠端傳輸的數位技術，朝著降低病患留院時間的微創手術及居家照護之方向發展，以達到節省醫療支出及提昇生活品質的目標。居家照護的產品布局，在風險程度低且高勞力密集的照護相關的耗材上，將會在菲律賓廠生產。台灣的部分目前是針對相對 CDMO/OEM 能夠結合遠距數位醫療運作，針對老年、慢性疾病治療之產品，進行居家醫療與照護的合作與佈局。

(4). 疫情後，出現短鍊經濟與中國經濟內捲外部化

疫情發生後，發生了供應鏈斷鏈，末端需求得不到滿足，因此各國政府進而視醫療物資為戰略物資，且必須要當地產製，以免國家安全受到影響的呼聲興起；目前，隨

著俄烏戰爭、以哈戰爭、運河航道受阻的狀況進入尾聲，高運費的壓力已經減輕，但高通膨對各國都是隱憂，後續是否造成各國競相貶值，是最大的憂慮。再加上碳稅的壓力，使得 1990 年以來的全球化運作模式被宣告終結。另一個世界經濟的引擎—中國也因疫情後國內經濟的受挫，內循環經濟不如預期，必須不斷向外擴張。如同中國電動車對全世界車廠的衝擊，中國製產品對外競爭較以往更加劇烈、低價滲透更加積極，強大的製造能力衝擊了現有的市場生態。

應對中國製醫療器材各方面的低價競爭，策略上就是要差異化：針對優勢產品達到完整化規格與搭配服務組合，來提昇客戶的滿意度並以增加毛利。產品上要更強，必須持續升級換代現有產品，以增加產品的附加價值與競爭力。通路上針對選定地區，加強與海外經銷商合作聯盟，向下紮根佈建更完整的銷售通路，強化與客戶的合作夥伴關係，讓服務能更接近末端客戶增加產品黏著度，形成更高的競爭門檻，創造優勢。

(5). 人工智慧、遠距醫療、精準醫療提供了新的發展方向

隨著疫情後的影響與 AI 的發達，人工智慧在醫療的診斷應用甚至是治療、遠距監測診斷、精準醫療等技術的發展，這些新一代醫療設備和解決方案正不斷出現，相關的法規監督管理也是當前討論的焦點，新醫材的發展為患者提供了更加客製化和便利與精準的診斷與治療選擇。這些創新不僅降低醫護人員的負擔，提升了醫療服務品質，也為產業帶來新的發展方向與成長動力，在美國醫材市場與全球的市場，未來仍將呈現持續成長的趨勢。邦特將以耗材的立足點，繼續尋求與新醫材結合，達成診斷與治療的最後一哩路的任務。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上游：醫療級高分子材料與相關材料，或是物料供應者。品質須經過驗證且合於相關規範。

(2)中游：醫療器材製造商，也就是邦特即屬之。負責醫材的主體設計與製作生產。

(3)下游：國內外的經銷商與代理商，再由這些合作夥伴交貨到醫院的使用者。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以血液透析產品來說，過去全球洗腎人口每年以 7% 在成長，但由於疫情，改變了原有的狀況。此外，先進各國在預防末期腎臟病教育推廣有成，因此其洗腎的人口成長率降低，故在先進國家，洗腎耗材需求趨向穩定；另外，越來越多開發中國家逐漸把血液透析治療列為醫療給付項目，並且減少複用狀況，因此，而在發展中國家，洗腎耗材會隨著國家列入醫療保險而穩定成長。

在國內部分，國內目前洗腎次數每年約 1,000 萬人次，為確保國內腎友所需耗材穩定供應，因應健保給付方式，透過菲律賓廠的布局，供應國內腎友洗腎管。安全型動靜脈內瘻管穿刺針，則是要保護執行透析治療的護理人員避免針扎風險，目前邦特在台灣以自動生產搭配進口金屬針，提供國內外腎友使用。

前面提到，中國製產品對外競爭較以往更加劇烈、低價滲透更加積極，強大的競爭壓力在各分面都衝擊了現有的市場生態。在診斷與治療用體內導管方面，我們繼續致力發展低侵入性醫院用導管術耗材，特別在心血管科、介入放射科與泌尿科所使用的體內導管，並且精益求精，升級更代，鞏固具市場競爭性的低侵入性導管優勢，提升病患福祉，許多產品已在國內外擁有高市占率。

藥用軟袋是日常醫療院所常備品項，邦特身為國內藥水包材供應廠商，有責任持續穩定供應國內藥廠與市場所需。

4. 競爭情形

在體內導管或血管導管等高階耗材，競爭廠商主要為世界知名的主流大廠，我們以台灣優良的管理能力與技術能力，生產高品質產品，並利用價格的優勢與知名品牌大廠在世界各地進行市場競爭。在導管類產品方面，爭取歐美大廠的代工生產；在成熟的血液透析產品方面，大廠因產品成熟，競爭激烈，紛紛調整策略；邦特則以策略布局，利用菲國的生產基地維持競爭力，應對競爭。在軟袋方面，陸續採購自動化製袋機，以汰換舊有機台，並提升產能，滿足國內外市場所需。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概況

為因應國內外環境的挑戰，以生產智能化、彈性化、自動化，並以大數據增加企業的業務預測能力、生產備貨的反應能力與速度，來滿足大廠客戶需求以承接 OEM 或 CDMO 是最重要的課題。除了積極與先進自動化設備大廠合作開發共用平台之機台、更進一步在生產資訊、物料即時資訊的整合，使管理與生產效能更到位。

公司持續發展高級醫療導管產品，多年耕耘的結果，在管件押出、特殊管材加工、零件射出、特殊形狀加工、高分子熔接、親水性披膜處理及印刷各方面表現優異。今後將深化高階體內導管治療相關產品，在自有品牌外，更要爭取與國際大廠的委託開發暨製造服務(CDMO)，以加快營收成長。

2. 研究發展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究發展費用	113 年度
	76,258

4. 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研發一部	研發二部	研發三部	研發四部
共計 10 項：【研究】成果計 5 項，【發展】成果計 5 項。	共計 10 項：【研究】成果計 5 項，【發展】成果計 5 項。 1. 【研究】特定	共計 10 項：【研究】成果計 5 項，【發展】成果計 5 項。 1. 【研究】新產	共計 10 項：【研究】成果計 5 項，【發展】成果計 5 項。

1. 【研究】新產品開發—具金屬標示帶之引流導管臨床MRI相關測試方法及委外學術單位測試執行。	2. 【研究】重大變化品—引流導管帶線規格替代特用材料之測試評估。	3. 【研究】分析歐盟委員會內之歐盟醫療器材協調小組所建立關於醫療器材(MDR)法規之授權文件後，系統化取證時須建立之標準作業流程。	4. 【研究】MDR取證要求，委外撰寫引流導管之臨床評估報告合作案。	5. 【研究】MDR取證要求，引流導管組測試滅菌確效方案執行。	6. 【發展】重大變化品—血液透析導	海外複數個國家的專利佈局申請1案—血管通路用導線尖端保護裝置。 【研究】專利摘要—泌尿科聚氨酯材質特定商品構形。 【研究】建構CDMO專案產品初始設計—介入性檢查1品項。 【研究】利基市場的專屬客製化產品初始設計之用戶訪談—泌尿科1品項。 【研究】內部特定驗證測試—泌尿科泌尿系統截石術的商品計1品項。 【發展】製造流程設計—(心)血管內科氟系材質延伸型產品計1品項。 【發展】宜科廠台灣上市許可證取得—(心)血管科產品計2品項。 【發展】宜科廠台灣上市許可證取得—泌尿科產品計2品項。 【發展】製程工具優化—熱成形。	品開發—引流袋移轉移轉菲律賓廠。 【研究】新產品開發—高級引流袋移轉菲律賓廠。 【研究】新產品開發—Enteral feeding system 移轉菲律賓廠。 【研究】新產品開發技術—經皮穿刺胸腔術用引流閥完成認證文件。 【研究】新產品開發技術—輸液治療專用零件移轉菲律賓廠。 【發展】新產品開發—靜脈輸液取得台灣健保價。 【發展】重大變化品—IV Bag DEHP-FREE 料完成生物相容性與加速老化測試。 【發展】重大變化品—IV-SET 取得耐脂質之證書。 【發展】重大變化品—IV Bag 完成 ICH Q3D 元素不純	1. 【研究】MDR取證要求，封閉式抽痰管臨床使用安全與功能評估完成。 2. 【研究】速乾型印刷油墨功能性評估。 3. 【研究】印刷設備評估與供應商建立。 4. 【研究】新產品開發—精密輸液治療押出設備評估。 5. 【研究】輸液系統藥物相容性評估。 6. 【發展】龍德廠產品CE證照展延。 7. 【發展】宜科廠品質系統認證三項產品驗證。 8. 【發展】封閉式抽痰管成人/小兒族群臨床使用調查完成，並建立每年調查計畫。 9. 【發展】封閉式抽痰管增加規格適配小管徑噴霧藥罐。 10. 【發展】新產品開發—精密輸液套治療押出原料供應商建立。
---	-----------------------------------	--	------------------------------------	---------------------------------	--------------------	---	--	---

	管組變化品 多管腔規格 開發完成試 量產。	10. 【發展】配合 增加供應鏈韌 性—關鍵物 料。	物測試。 10. 【發展】重 大變化品—在 宜科廠取得 Insufflation Tubing Set 的 TFDA &13485 認 證。	
7.	【發展】重 大變化品— 血液透析導 管組大尺寸 雙腔管規格 開發完成試 量產。			
8.	【發展】重 大變化品— 血液透析導 管組變化品 三腔管規格 開發完成雛 型品。			
9.	【發展】宜 科廠品質系 統認證四項 產品驗證。			
10.	【發展】歐 盟指定回收 性包材法規 研究及比例 計算。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著眼於全球醫材市場的穩定成長，為了下一個十年的發展，公司於宜蘭科學園區興建 14,167 坪(46,833 平方米)全新生產基地，並規劃滿足工業 4.0 及自動化生產，新廠房符合國內 QMS、美國 FDA、歐盟 ISO13485 醫療器材品質系統的認證，於 113 年已陸續完成取證，並已逐步正式投產。

在全球地緣政治影響，貿易戰與關稅壁壘情況加劇，在菲律賓 BMPI 廠的佈局，對於承接移轉的供應鏈有其獨特的優勢，因此在選定生產的品項與證照布局將加快腳步。

邦特一直以來以自我品牌的經銷拓展；未來，在 OEM/CDMO 與 OBM 的接單模式，將各以更聚焦的策略來滿足不同接單模式的布局，來創造並把握住每一個變局而出現的機會，並落實成為我們的營收及獲利。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1. 在經營策略方面

A. 南向布局：

生產佈局：在成熟產品方面，利用當地生產優勢，生產合適品項，使成熟產品繼續維持成本優勢面對價格滲透競爭；

通路布局：利用設廠在地優勢，深耕菲律賓在地市場；選定國家加強與經銷商的合作關係，擴大通路布局取得東協市場的主場優勢。

B. 組織變革，善用數位化科技：以流程檢討、BI 數據應用、AI 應用、推動責任中心活動，落實人員責任意識，使人人主動。

C. 強化人員本職學能，落實教育訓練：定期以各部門為單位，組織課程，進行人員訓練；落實單位間自主的知識管理，提升人員素質與能力。

1-2 在行銷策略方面

A. CDMO/ODM/OEM 布局：擴展大廠連結布局；尋求現有大廠產品線再增加；審慎評估新創案件之潛力與機會。

B. 深化產品通路的布建，提升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的比重。運用靈活快速反應的行銷戰略，著眼於短鍊經濟的優勢建立，提升服務能力，擴大市場佔有率，並善用工具快速學習市場偏好，降低資金與存貨風險；特別加強推廣東協地區以及體內導管商品。

C. 適度調整內外銷之上市策略，擴增國內市場的產品品項，迅速取得產品回饋，強化對客戶服務，以因應運費風險之衝擊，分散營運及財務風險。

D. 繼續擴展海外市場，國際展覽會仍是最有效接觸目標客群的方式，並且善用數據開發客戶理解客戶，強化國際行銷。

1-3 在生產策略方面：積極應用組織作業之重整、簡化、合併、刪除等提高作業效率。成立品質改善專案小組定期檢討並追蹤品質改善成效。

A. 葉固品質：持續落實 ISO13485: 2016 與新版 GMP 等新制度之變化，以系統落實與執行落實來確保產品的安全品質。

B. 透過智能化精進生產力：透過即時的生產數據以及統計數字，嚴格管控原物料採購及生產流程之浪費與損耗，以精進生產，提升品質，掌握成本。聯網自動化生產設備，透過數字以擴充產能、降低不良品損耗、提升生產力來增強價格競爭力。

C. 透過落實管理動作、持續改善生產：以標準作業流程、QCC、TQM 活動來徹底落實精實製造，並持續運用數據，整合企業資源管理系統，加速整合生產、銷售、管理及財務運作，全面提昇公司管理績效。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2-1 在經營策略方面

A. 持續推動工業 4.0，以具體的數據做為管理與效能提升的工具，透過資訊分享滿足客戶，以大數據來，加快反應速度，做到業務服務創新與生產管理創新。

B. 拓展利基產品、深化產品服務造成產品差異化，如：提供優勢產品的完整規格；以治療為核心，提供自我品牌之相關器材的整體解決方案準備產品。

C. 客製品與專業代工生產部分：具備導管術之產品生產工藝；繼續強化邦特所擁有的研發與生產優勢，以優秀與有經驗的品質系統，迴避紅海區域，增加競爭優勢，強化客戶黏著性。

2-2 在行銷策略方面

- A. 選擇國際知名的廠商建立策略聯盟合作關係，以共同開拓市場，擴大市場佔有率。
- B. 審慎評估於海外設立必要據點，或尋找適合之專業代理商，就近爭取商機及服務客戶。
- C. 建立完善的品質保証及售後服務管理制度，建立公司之品牌與知名度。

2-3 在生產策略方面

- A. 設立專業產品開發部門以開發及調整生產技術、物料或條件，提高生產效益。
- B. 建立良好人力資源單位與制度，積極培訓所需作業人員之專業訓練及第二專長訓練，以利生產作業之彈性調度。
- C. 加強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合作關係，做好供應鏈管理，確保材料來源穩定。
- D. 建立並貫徹執行各種生產設備、公用設備、檢驗設備等之操作及保養制度，以妥善運用此產業種類繁多且精密之設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分佈區域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銷	內銷	382,766	19.04	369,235	18.99	391,196	18.87
外銷	亞洲	705,440	35.09	718,950	36.97	849,554	40.99
	美洲	533,520	26.54	466,550	23.99	478,938	23.11
	歐洲	275,748	13.72	195,123	10.03	255,488	12.33
	非洲	112,798	5.61	194,843	10.02	97,399	4.7
合計		2,010,272	100.00	1,944,701	100.00	2,072,575	100.00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市場的供需狀況如下：

A. 血液迴路管

(A). 內銷市場

目前台灣的洗腎人口已超過 9 萬人，普及率位居全球之冠，血液透析的治療約占九成。每月耗用洗腎管量約為 100 萬組左右。進口的品牌有 KAWASUMI (日本)、NIPRO (日本)、普惠(越南)本地的品牌有 BIOTEQ(邦特)及 Sunder(善德)。其他另有一些小量進口的廠牌。

(B). 外銷市場

本公司品質已達到國際水準，並已取得國外的 CE MARK(歐洲)和 FDA 510(k)(美國)的

認證，產品品質穩定，由於生產基地移往菲律賓，因而具備競爭的優勢。本公司外銷地區遍及各國，目前會加強東協地區與在地服務的功能，增加客戶的黏著性。

B. 安全式穿刺針

(A). 內銷市場

此為血液透析治療時之必備材料，與迴路管搭配使用，每一組迴路管需搭配使用 2PCS 的穿刺針(一條連接於靜脈，一條連接於動脈)，以前大部份是國外進口品牌，知名品牌如 JMS、NIPRO、KAWASUMI 皆是日本的廠牌。邦特是國內第一家投入大量研發人力，自行設計並引進全自動化機器生產此產品，並且是用品質優秀的日本進口針，除了具價格競爭優勢外，品質亦已達國際水準，目前國內市場穩定維持中。

(B). 外銷市場

目前各國法規立法強調安全器材裝置，以保護醫護人員，本公司已穩定供貨中，由於本公司採用全自動化生產，產品品質良好，同級品中價格具競爭優勢。

C. 藥用軟袋 I V Bags

(A). 內銷市場

本公司藥用軟袋採用全自動化設備生產，產量大，品質優良，交貨快速，成本極具競爭力，已獲得許多醫院之指定使用，目前國內市場佔有率已超過 30%。

(B). 外銷市場

本公司每年參加多次國際醫療展，品質優良，價格有競爭力，已成功開拓有中南美、東南亞、中東、非洲等市場，在國際市場頗得客戶的青睞。

D. 介入性治療用體內(TPU)導管

本項產品自 2003 年起已開始行銷全球市場，目前國內外銷售都有不錯的成績，於歐洲、亞洲、美洲均有穩定的客戶。

E. 血管導管

血管導管是本公司發展的重要產品，此類產品目前只有先進國家如美國、德國、日本有生產，配合各種不同新治療用途的發展，此項產品的品類規格不斷的增加，市場需求擴增快速，成長率也很高，惟品質及安全性要求高，故本公司正快速的全力開發，也將使產品線更加完整，隨著新的治療方式不斷提升及普及，此項產品未來在國際市場需求將更加可觀，本公司業績必然亮麗。

F. 密閉式抽痰管

因全球化時代的，呼吸道疾病，特別是此是 Covid-19 疫情，使得此類防疫醫材的需求大增，密閉式抽痰管為本公司進入呼吸麻醉科市場的第一項產品，在原本傳統抽痰管上追加安全裝置，以避免醫院內部交互感染，目前已取得國外的 CE MARK(歐洲)和 FDA 510(k)(美國)的認證，產品品質媲美國際著名品牌，再加上本公司的生產成本因自動化生產，推動工業 4.0，具價格競爭性，已開始行銷全球市場，台灣市場已取得衛署許可證，將配合政府政策逐漸由傳統開放式抽痰管改為密閉式抽痰管。

3. 競爭利基

本公司主要產品皆採自動化機器生產，大幅降低成本，增加產能。且本公司為台灣第一家獲得國家品質獎，並取得 GMP 、CE MARK 、及 FDA 510(k) 等多項認證，多次通過美國

FDA 查廠的優良專業醫療器材製造廠，確保公司產品能快速準時安全的送抵客戶及醫院手裏，使病患能放心安心的使用本公司產品，並每年參加約 15 個世界醫療專業大展，產品品質達到國際水準，BIOTEQ 品牌在國內及全球市場，已有廣大的品牌知名度。

4.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4-1 有利因素

A. 法規加嚴，本產業進入門檻加高

由於醫療器材的使用攸關人體健康，因此在品質要求上必須達到客戶滿意之水準外，每樣產品除了自身的品質外，還必須經由驗證過品質系統的生產工廠生產，故訂定有法規予以規範及限制，相較於其他產業，生產醫療器材進入門檻相當高，尤其欲行銷至歐、美國家更須取得 FDA 的許可及 CE MARK 之認證，否則無法進入市場。

醫療產品在國際之流通，主要經由先進國家之管理機構及業者積極推動醫療器材管理制度之整合(HARMONIZATION)；近年來歐美各國陸續公佈醫療器材有關之法令，其中有關品質管制係採用 ISO 13485 2016 年版歐盟品保系統，本公司致力於提昇並已獲得美國 FDA510(k)、歐洲 CE MARK 及國內 GMP 等認證，對於行銷國內外市場有很大的助益。至於國內市場部分，醫療器材法的立法及通過，更揭示了台灣要與歐美先進國家接軌的決心。

B. 研發技術優良、產品品質穩定

本公司之研發團隊乃具有醫學工程、化工及高分子加工等專業背景之人士組成，在本業均已累積相當豐富之經驗，研發團隊近年來並積極尋求技術突破，以開發更高級之醫療器材產品，如 TPU 導管等。全世界 TPU 導管市場約 80 億美金，主要以美國、歐洲及日本為主，且成長快速(每年 15%)，市場潛力無窮。邦特目前除與國內工研院生醫中心進行 TPU 材料加工技術的開發外，並尋求與國外大廠進行技術移轉或專業代工，以開發諸如球囊導管、血管支架及胸瘤導管等全世界最尖端及最高附加價值之醫療器材產品。

C. 擁有自創品牌行銷全球

本公司目前行銷之市場涵蓋全球，包括日本、歐洲及美國等 50 餘國，並以自創品牌行銷市場，且目前已取得世界各國如歐洲、美國、中國大陸等之行銷認證，對於本公司拓展外銷市場已掌握先機，也有一些大廠以 OEM 模式來合作生產。

D. 經營團隊實力堅強

本公司主要幹部在本行業中之工作經驗平均達五年以上，對該產業之研究、行銷皆有豐富經驗，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素質佳、穩定度高，有助於本公司業務之發展。

E. 政府政策鼓勵

台灣政府對於醫療器材產業及照護產業的政策扶植，目前比較重要的有下列：一、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條例；二、生技醫藥公司審定辦法；三、生技醫藥公司投資機械設備或系統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四、個人投資生技醫藥公司所得額減除辦法；五、生技醫藥公司高階專業人員及技術投資人緩課股票認定作業法。

F. 宜科廠動工，擴大生產縱深

邦特宜蘭科學園區新廠建置計畫已投入超過新台幣 10 億元，在新廠將導入智能化生產，全面提升各系統的連結與增進數位化、即時化、連結化。

4-2 不利因素

A. 主要原料，依賴進口程度高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皆為醫療級用 PVC COMPOUND 及 TPU 其他化工原料，對於此原

料之需求大都仍仰賴國外(歐美日)進口，由於醫療器材法規之相關規定，原料供應商維持關係之維持十分重要，以確保供貨來源穩定，但在本公司各種原物料均維持數家之供應商，故供應無虞。由於全球石油價格波動，使 PVC 價格亦隨之波動，PVC 原料成本仍一直處於高檔。

因應措施：採取全球採購策略，以降低原物料成本，國內已有相關原物料業者（如南亞塑膠公司），以期進一步降低成本，目前原料供應商均有數家國際知名大廠配合，迄今雙方合作正常。未來除了加強與既有廠商合作，並積極研發替代性原料，以期未來在市場上更具競爭性。

(A). 提升產能、提高採購規模、提高採購議價能力、爭取優惠付款及降低採購成本之條件。

(B). 與上游主要原料生產廠商，加強技術交流及技術移轉，積極研發化成技術，盼將來可降低採購成本。

(C). 除穩固既有之採購來源，並分散採購來源，以降低原料遭廠商刻意掣肘之風險。

(D). 推動工業 4.0，提升生產技術，減低原料耗損率。

B. 獲利受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之主要原料為無毒醫療級用 PVC 粒及部份零組件，為符合 CE MARK 及 FDA 510(k) 標準需自國外進口，主要向日本、歐洲、美國等國購買，進料以美元及日元報價為主；受美元及日圓匯率波動影響大。另，銷售亦因外銷比重高，以美元計價為主，故因應措施如下：

(A). 請往來銀行提供匯率變動分析及專業諮詢服務，密切注意匯率趨勢，運用各項金融工具加強避險功能為目標。

(B). 業務部門進行外銷產品報價時，以強勢貨幣或原幣別報價。設立外幣存款帳戶，以達調節避險之目的。

(C). 採購部門於議定設備、原料價款時，參酌匯率變動因素，作機動性的調整幣別或簽訂合約匯率，以保障公司之利潤。

(D). 廣泛運用外匯即時報價系統，盡量降低匯率波動的傷害。

(E). 目前零組件已全面本土化，主要零組件台灣均能生產，且備有模具，今後競爭力將更堅強。

C. 後疫情時代，數位化、智能化醫材當紅；高齡化社會，慢性病與老人照護醫材當道。

根據產業白皮書所言，疫情結束後，約可看出有兩大趨勢：一是社會醫療環境的影響；如：遠距醫療的發展、人工智慧在診斷上的應用、醫療從業人員成為高危行業進而思考分散式醫療的可行性。再者，民眾對於居家醫療照護的接受度也持續提升。另一趨勢是面對未來超高齡社會來臨的醫療人力、成本、效率的因應。慢性病、老人照護需要得到解決。目前我們的產品應該要更多的與這些主題結合，以符合趨勢。

D. 法規加嚴，CE 證照費用增加，驗證審查從嚴，影響證照申請政策進而影響銷售。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 血液迴路管：洗腎之病人在血液透析時，將病患血液由血管抽出（藉由洗腎機馬達的力量），經洗腎過程，應用此迴路管來輸送血液。

- (2). 穿刺針：血液透析（洗腎）時，插入病患血管所使用的針，使血液一出一進，達到血液透析的效果。
- (3). 輸液套：病患在血液透析前，Priming 時所用的導管。
- (4). 藥用軟袋：俗稱點滴袋，可充填不同藥物，給病患補充水分及營養或洗腎透析用。
- (5). 尿袋：病人尿液之收集及量測，提供醫師進行診斷及治療。
- (6). TPU 體內導管：體內各器官感染及結石之治療，膿瘍之引流及神經、血管病變之診療。

2. 產製過程

(1) 血液迴路管

PVC 料押出成型(Extrusion) → 組裝 → E.O.Gas → Q.C 檢驗 → 出貨
 零件射出成型(Injection) 包裝 消毒

(2) 穿刺針

PVC 料押出成型 → 全自動組裝 → E.O.Gas → Q.C 檢驗 → 出貨
 零件射出成型 包裝 消毒

(3). 輸液套

PVC 料押出成型 → 半自動 → E.O.Gas → Q.C 檢驗 → 出貨
 零件射出 組裝機 消毒

(4). 藥用軟袋

PVC 料押出成型 → 全自動加 → Q.C 檢驗 → 出貨
 零件射出成型 工製袋

(5) TPU 導管 / 血管導管

原料押出成型 → 加工組裝 → E.O.Gas → Q.C. 檢驗 → 出貨
 零件射出成型 包裝 消毒 化驗
 導管成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採用的 PVC 原料，皆為無毒配方之醫用級的 PVC Compound，並經國外高知名度的實驗室化驗合格，符合美國 FDA510(k) 的規定，並經 CE MARK 認證通過。

產品	主要原料	主要來源	預期供應情形
血液迴路管	醫療級 PVC 料	美國、日本、歐洲、台灣	良好
	零件	美國、日本、歐洲、台灣	良好
TPU 導管	熱塑性聚氨酯	美國、日本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任一年度曾佔銷貨總額 10%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			113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JA	190,426	9.79	無	JA	193,289	9.33	無
2	其他	1,754,275	90.21	無	其他	1,879,286	90.67	無
合計	銷貨淨額	1,944,701	100.00		銷貨淨額	2,072,575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客戶(任一年度曾佔進貨總額 10%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			113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TA	104,946	12.42	無	TA	129,811	14.83	無
2	其他	740,333	87.58	無	其他	745,386	85.17	無
合計	進貨 淨額	845,279	100.00		進貨 淨額	875,197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項目/年度		112 度	113 度	當年度截止至 114 年 2 月 28 日
員工 人數	主管人員	48	49	49
	直接人員	258	280	276
	間接人員	100	100	101
	合計	406	429	426
平均年歲		39.14	38.98	39.09
平均服務年資		8.49	8.39	8.52
學歷分 佈比例	博士	0.68%	0.69%	0.69%
	碩士	10.17%	11.00%	11.72%
	大專/學士	47.80%	48.45%	48.28%
	高中	27.80%	26.80%	26.90%
	高中以下	13.56%	13.06%	12.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汙染環境而受損失及處分。

(二) 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1. 本公司環保相關支出

項次	龍德廠		宜科廠	
	改善名稱	金額(仟元)	改善名稱	金額(仟元)
1-1 空污設備投資與改善	無	-	無	-
1-2 水污設備投資與改善	無	-	無	-
1-3 廢棄物設備投資與改善	廢棄棧板無償提供回收，供他廠當鍋爐燃料再利用使用	-	廢棄棧板無償提供回收，供他廠當鍋爐燃料再利用使用	-
2. 廢水處理場及防治設備操作維護費用(含檢測費用)	維護污水設備效能及清運	50	維護污水設備效能及清運	28
	污水排放計量設施校正	13		0

項次	龍德廠		宜科廠	
	改善名稱	金額(仟元)	改善名稱	金額(仟元)
	自主監控污水水質檢測	37	自主監控污水水質檢測	32
3-1 空污費	經有效控制後整年度費用	170		
3-2 水污費	經有效控制後整年度費用	166	經有效控制後整年度費用	66
4-1 廢棄物處理場操作維護費	周界環境消毒	12	周界環境消毒	12
4-2 廢棄物清運處理費		1,381		
5. 滅菌作業毒化物防治設備改善	偵檢設備校正	24	偵檢設備校正	24
合計		1,853		162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一)福利措施實施情形

1. 福利照顧措施

- (1) 依法加保勞、健保、提撥新舊制勞退金。
- (2) 符合勞基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之特休、病假、婚假、陪產假、喪假、產假、生理假、家庭照顧假、公傷假、海外回台假、育嬰留停制度…等。
- (3) 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旅遊活動、三節福利品、婚喪喜慶補助、急難救助、聯誼聚餐、康樂活動與社團補助等，以服務及照顧員工各項生活需求。
- (4) 保險福利：除了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並且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包含定期壽險、意外險、意外醫療險、住院醫療險及職災保險等。
- (5) 提供五一、中秋及員工生日禮金。
- (6) 廠區設哺乳室，提供員工於上班時間之哺(集)乳需要。
- (7) 依法提供撫育假，符合條件之員工得依撫育需要調整工時。
- (8) 提供育嬰留職停薪制度，員工得依需要提出申請。111-113 實施停情如下：

申請人數	女	男	復職	離職	留停中
15	12	3	5	4	6

- (9) 健康照護：聘有專業的護理師提供醫療服務與諮詢及約聘臨廠職業專科醫生每二個月提供實地訪查及諮詢。提供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對於從事噪音、特定化學物質等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員工，實施特殊健康檢查及健康分級管理。辦理體重管理、體脂肪管理、體適能健康運動、肌力及有氧訓練、營養講座、紓壓講座等健康促進活動。並且

不定期發送健康衛教資訊。

2. 薪酬與激勵制度

- (1) 本公司薪酬與激勵制度的主要目的，在於達成公司長短期策略目標，透過有效招募、激勵所屬從業人員的工作士氣、留住優秀人才，樹立勞資和諧、利潤共享及勞資共同參與企業經營的永續經營典制。在內部，需視績效符合公平性及一致性之原則，暨反映績效導向的文化，也需配合公司現行與未來之組織結構整體薪資水準；在外部，透過公司整體薪資水準、獎酬制度，確保本公司在生技產業之競爭力。
- (2) 本公司之薪酬包括工資及非工資之補助與獎勵。
- (3) 工資包含按月給付之本薪、職務加給、其他津貼、伙食津貼、輪班津貼及依勞基法給付之加班費等。每年參與薪資調查取得市場薪資行情報告，並依據每年公司經營目標的達成狀況及個人的年度考核績效，予以薪資調整。
- (4) 非工資之補助係依據各補助辦法辦理，各獎勵制度之獎金來源為公司結算如有獲利盈餘時，除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及提列股息、公積金外，如尚有賸餘者，提撥一定百分比做為獎金發放，發放基準依各部門目標及職務之基數及考核結果計算。包含以下各項：
 - a. 員工酬勞。(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點六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b. 三節獎金及年終獎金
 - c. 業務業績激勵獎金。
 - d. 業務部接單特別獎勵。
 - e. 專利獎金，鼓勵同仁投入創新研發並申請專利。
 - f. 績優員工獎勵及表揚。
 - g. 改善提案獎金。
 - h. 人才推薦獎金，鼓勵同仁推薦優秀人才加入。
 - i. 各項專案獎金。

3. 退休制度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相關制度辦法，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及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可自請退休，公司每年亦透過精算師進行退休準備金的精算，以確保足額提撥，保障同仁未來請領退休金的權益：

- (1) 適用於舊制「勞動基準法」員工之退休金提撥，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本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第 2 項之規定：雇主應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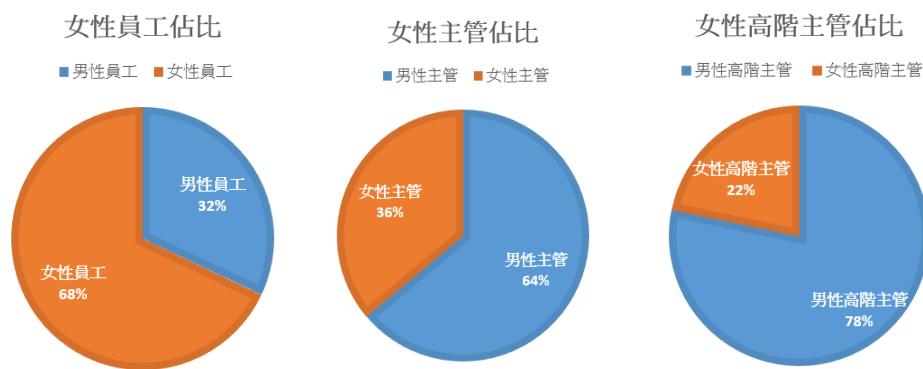
餘額，截至 113 年 12 月底舊制退休準備金為 19,994 仟元，足以滿足符合退休人員之退休金需求。111 年度共有 1 人申請退休、112 年度共有 2 人申請退休、113 年度共有 3 人申請退休。

(2) 適用於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員工之退休金，提繳方式依員工平均薪資所符合之勞工退休金提繳工資分級表，按月提撥 6%退休金至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員工個人帳戶內。

4. 職場多元化

本公司員工晉用、薪資、晉升及報酬係依據其職務類別、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及個人績效表現而定，不因年齡、性別、種族等因素而有所差異。本公司將性別平衡融入所有人力資源實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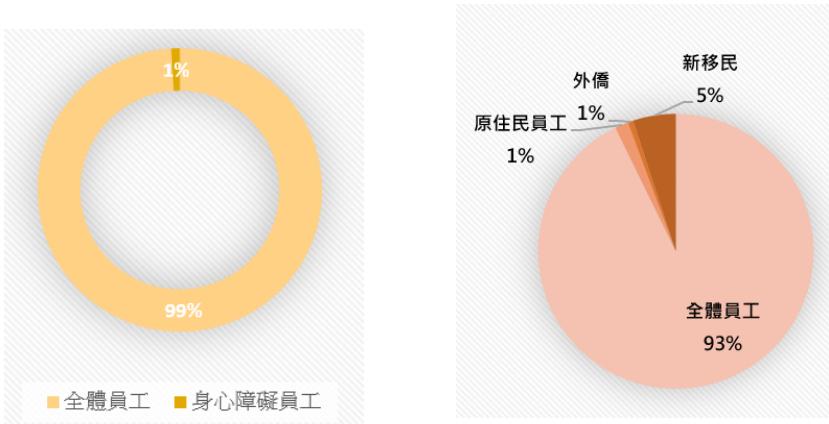
(1) 性別友善職場



(2) 多元化

身心障礙同仁佔比 1%

多元族群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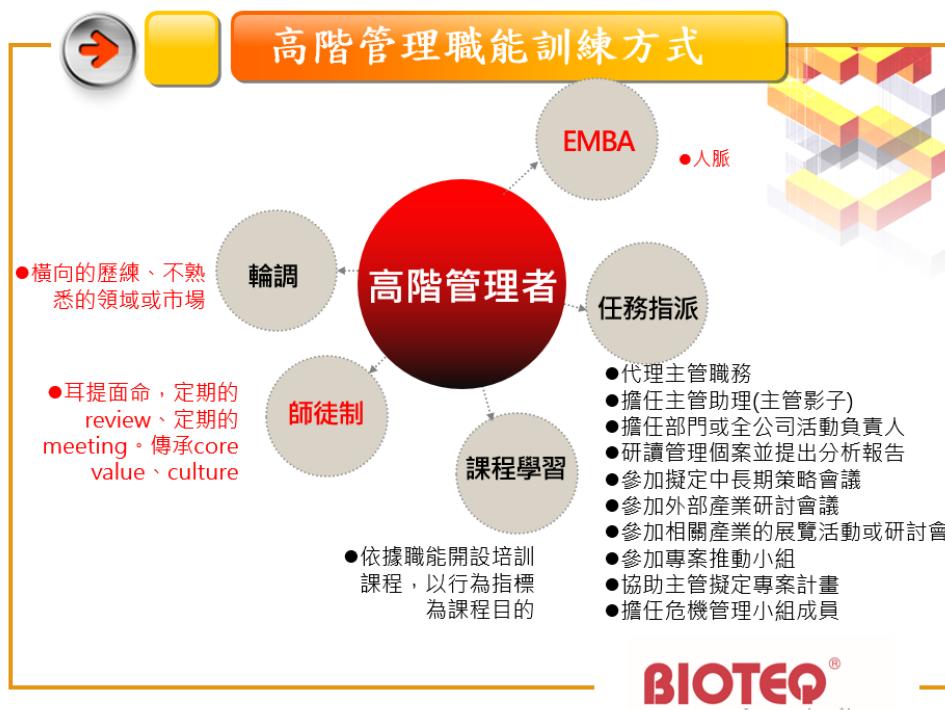


(二)人才訓練發展實施情形

1. 員工培育暨教育練理念

依據組織發展及年度營運計畫展開組織、部門、個人等訓練需求面向，以此規劃出各類教育訓練課程。希望能從訓練、教育、發展三方面提昇所有同仁的知識、技術、能力和態度，增進個人及團隊的工作績效，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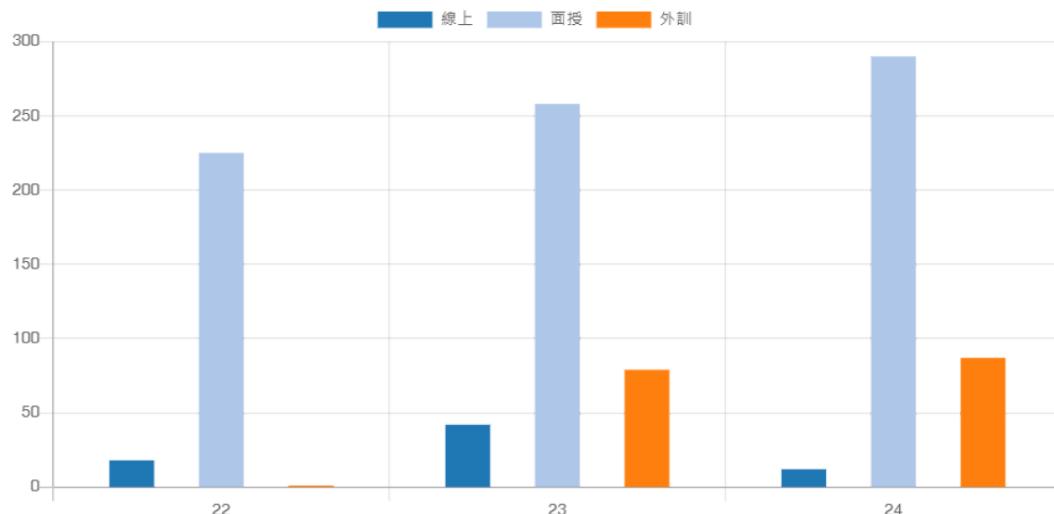


BIOTEQ®
Improving lives

2.113 年實施情形

每年開課數 2022 ~ 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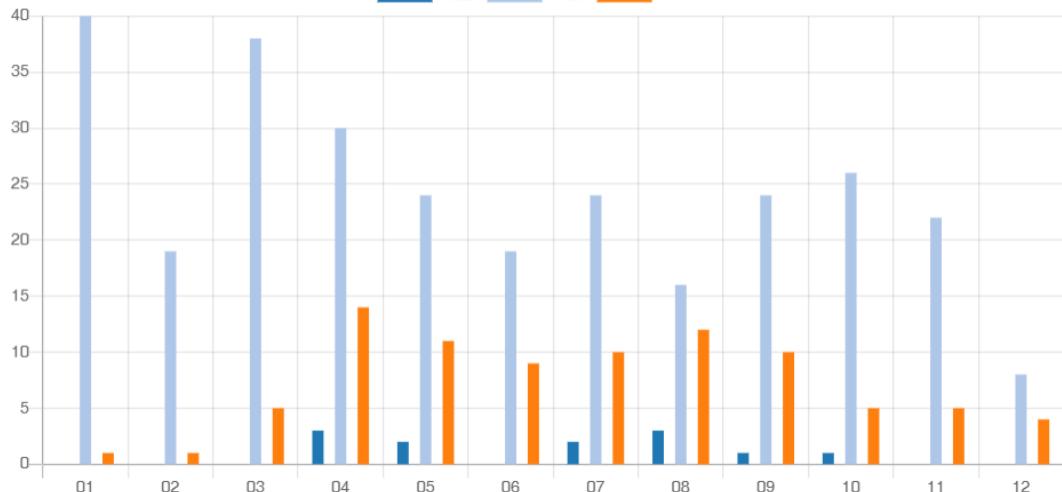
平均: 337.3 總數: 1012



每月開課數 2024-01 ~ 2024-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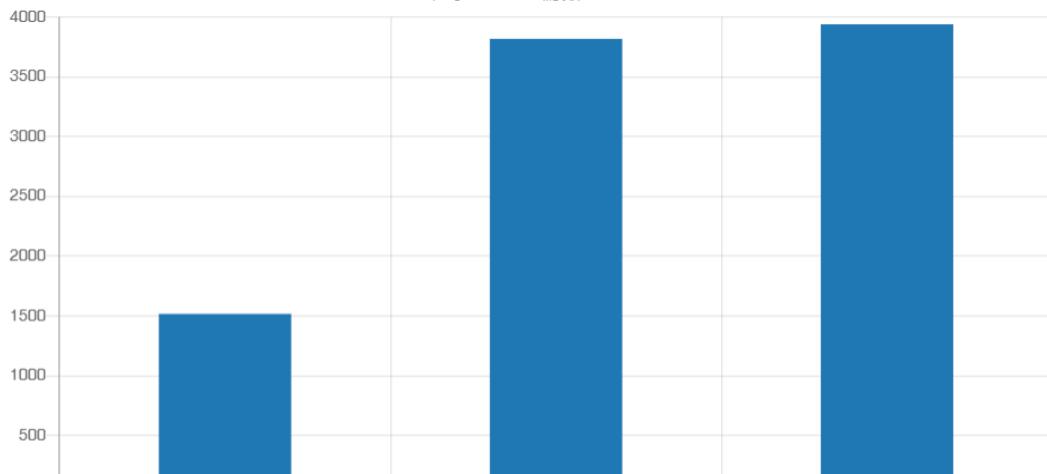
平均: 32.4 總數: 389

■ 線上 ■ 面授 ■ 外訓



每年受訓人次統計 2022 ~ 2024

平均: 3091 總數: 9273



各類別開課數量 2024-01-01 ~ 2024-12-30

► 總課程數

389

★ 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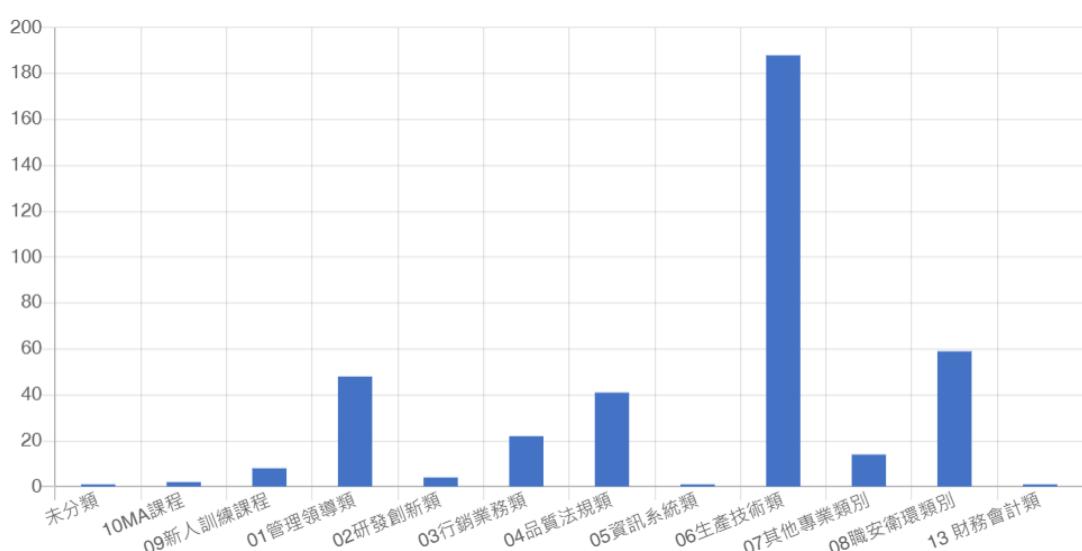
188

☆ 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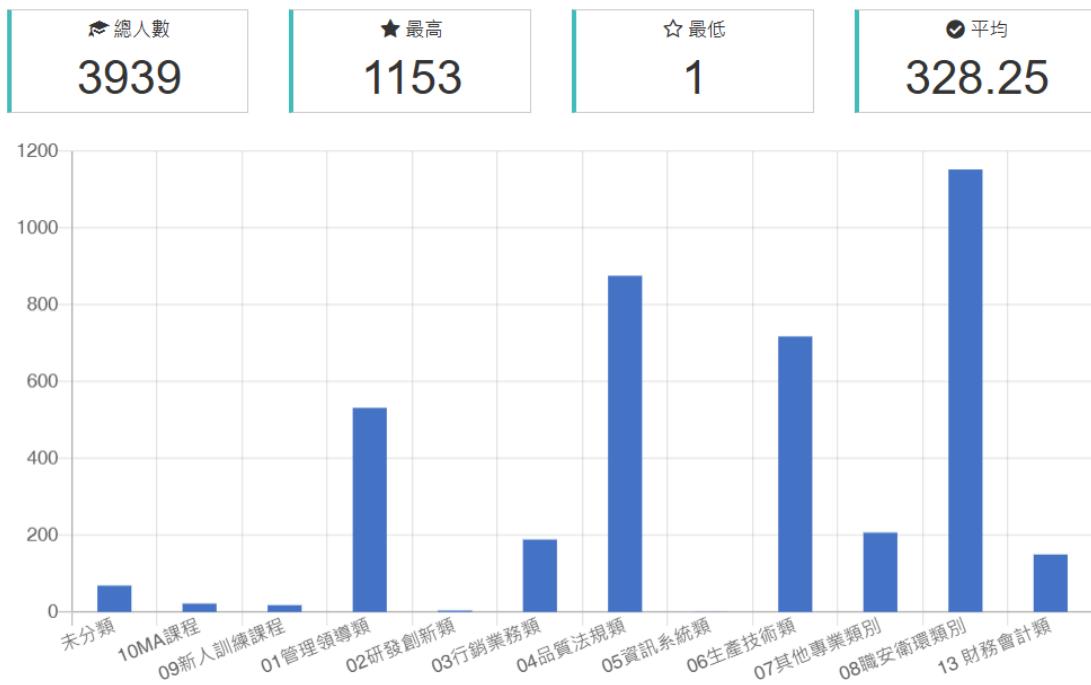
1

⌚ 平均

32.42



各類別受訓人數 2024-01-01 ~ 2024-12-30



(三)員工安全與衛生有關活動的計畫與實施

1. 員工安全

- (1) 組織配置有勞工安全與衛生管理，編制有甲級工安人員、乙級工安人員、環安人員、甲級毒化物專責人員、有機溶劑作業主管，特殊化學作業主管，負責本廠公共及人員安全及環境保護、廢棄物、毒化物管控等相關事宜。並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每季召開環安衛管理會議，以加強本廠安全與衛生之運作。
- (2) 投保火險、颱風險、地震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
- (3) 依職安法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第十條規定，每年實施兩次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如有異常立即改善，以確保勞工之危害暴露低於標準值。
- (4) 工安人員每日巡視廠區並稽查各單位的勞工及環境安全實施狀況，如遇有危害事件視情節輕重要求改善或停工，並追蹤改善狀況直到完成。
- (5) 設有消防安全自衛編組，並訂有緊急應變處理程序，每年至少舉辦2次消防組訓教育、演練及逃生應變演練，降低事故發生之傷害。每年檢查消防設施，改善及更新消防設備，並通報消防隊稽查合格。
- (6) 設有毒化物緊急應變小組，依法規規定配備足額的應變設施及器材，有助於事故災情的控制，以減輕事故發生時對本廠財產設備所造成的損失，及降低人員傷亡的情形。每月進行一次氣體洩漏偵測警報設備保養及測試，另配有備援不斷電電力設備系統，以供應電力不足或中斷的情況下仍能正常運作。各項防救設施也會進行每月一次的保養及每年一次的校正。本廠每年排定定期訓練、演練及教育宣導，加強人員在防災的

知識及應變的經驗。教育訓練科目包含新進人員訓練、危害通識、防火教育、毒災教育、急救訓練、疏散訓練、緊急應變處理、個人防護具訓練；透過實際的驗證，才能評估教育訓練的功效。因此年度的無預警測試與演練，可用來確認各項防救訓練的內容，是否達到預期的成果。災害教育宣導併同防救訓練執行，訓練內容包含毒化認知及運作作注意事項、個人防護設備教學、急救教學、防災訓練、通報機制、疏散訓練等內容，執行頻率為每年1次，實施對象為廠內所有人員。無預警測試為每年舉辦2次，包含沙盤推演及實兵演練二種方式進行，實施對象為廠內納編之緊急應變小組人員；實兵演練為每年舉辦1次，視演練情境需求結合廠外之支援單位：警、消、環保、醫療，強化事故應變發生的配合狀況。

- (7) 所有設施均定期檢查，以確保符合安全規定，並要求依需要配戴防護器具，以做好預防工作。各單位並依據每台設備操作安全需求，編寫安全手冊並落實教育訓練。
- (8) 落實承攬商安全教育，承攬商於施工前必須進行安全衛生教育，並檢查各項安全機具設備，確認安全無虞始可施工。施工中，並有監工人員稽查，如需動火，也必須事先申請，並做好消防設施才能進行。
- (9) 每季進行環境消毒一次。飲水機定期做水質檢查。推動各部門6S運動，落實安全、整齊、清潔之自主檢查。
- (10)定期藉由佈告欄更新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訊息。
- (11)門禁管制嚴格，大門出入有警衛24小時負責安全管制。各廠區出入另有進行人員管制，必須有門禁權限才能刷卡進入。各出入口皆備有監視器進行全天候監控。
- (12)全廠區室內全部禁菸。室外僅設有一處固定吸菸區。

2. 健康促進

- (1) 本廠聘有專責的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提供實施以下工作：
 - a. 作業環境危害辨識與健康風險管理(含特殊作業健康監視計畫)
 - b. 勞工體格(健康)檢查結果與分析
 - c. 選配工與職業傷病勞工復工計畫
 - d. 勞工健康檢查與工作相關異常之健康管理
 - e. 未滿18歲、中高齡勞工健康保護計畫
 - f. 職場母性健康保護計畫
 - g. 高風險勞工個案評估與管理
 - h. 職業傷病預防、個案管理等及其紀錄保存
 - i. 異常工作負荷促進疾病預防
 - j. 職場不法侵害預防
 - k. 人因性危害預防
 - l. 急救應變計畫
 - m. 健康教育與衛生指導及健康促進

n. 職業衛生或職業健康之研究報告

- (2) 約聘有職業專科醫生每二個月臨廠服務，針對防止職業病及職業災害提供實地訪查及諮詢。內容包括：協助雇主與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實施工作相關疾病預防及工作環境之改善；辨識與評估工作場所環境及作業之危害；提出作業環境安全衛生設施改善規劃之建議；調查勞工健康情形與作業之關連性，並對健康高風險勞工進行健康風險評估，採取必要之預防及健康促進措施。
- (3) 廠內並且設置 AED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強化人員急救設備。
- (4) 依法訓練足額的急救人員 9 位，急救人員每 3 年定期訓練。
- (5) 辦理夜間工作者勞工體檢及特殊作業人員健康檢查。
- (6) 致力於推動健康職場，室內全面實施禁菸，室外設置一處吸菸區：民國 100 年即因致力於推動職場菸害防制，獲得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頒發健康職場自主認證-菸害防制標章。並於 104 年評定符合健康職場認證-健康啟動標章。107 年申請展延，109 年底申請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章，113 年再次通過展延有效期 115 年。

項次	項目	人次	時數	人時數
1	職場不法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主管)	91	1.5	137
2	職場不法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間接單位同仁)	99	2	198
3	職場不法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直接單位同仁)	241	0.5	121
4	廠醫臨廠服務	6	4	24
5	減重班健康促進課程(營養+運動)	20	12	230
6	緊急救護訓練(CPR+AED)	125	2	250
7	特殊危害性作業健康檢查	12	2	24
8	自主運動集點獎勵	40	32	1,280
9	瑜珈班	15	12.5	188
	合計	649	68	2,451

(四)員工作為與倫理守則

本公司企業文化為誠信勤儉，重視員工之品德及公司之誠信經營，所有員工及高階經營者皆須遵守以下原則：

1. 員工應忠勤職守，遵守公司合於理法之規章，服從各級主管人員之合理指揮，不得敷衍塞責，或有推諉、違抗之行為。
2. 員工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品質、增加生產，對外應保守業務或

職務上之機密。

3. 員工對於職務及公事，均應循級而上，不得越級呈報，但緊急或特殊狀況不在此限。
4. 員工不得攜帶槍砲彈藥、違禁品、兇器、易燃易爆品、攝影機等，與生產公務無關之物品進入工作場所。
5. 公司致力於營造性別平權及友善之工作環境，嚴格禁止性騷擾及不正常之男女關係；並嚴禁員工有非法行為危及同仁和企業。
6. 各級人員對外之交際應酬應以有實際需要者為限，並禁止至不正當處所為之；另外，酒後開車屬嚴重違紀之危險行為，公司亦嚴格禁止。
7. 所有員工均應遵守公司訂定之「工作規則」，此工作規則已報備主管機關核准，並依法令異動適時更新。
8. 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所有人員均應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相關規範，並且於任職時簽訂「誠信廉潔承諾書」，承諾嚴格遵守邦特生技制定之所有對交易對象(如客戶、廠商等等)的廉潔相關事宜，決不向交易對象或其相關人員、及(或)其指定人員要求、期約、進行任何賄賂或給付、索取任何的不正當利益(如回扣)，或有直接或間接，圖利本人或其關係人及(或)其指定人之行為。
9. 本公司人員於任職時簽訂保密合約書，承諾本人對邦特公司所提供之產品研發、製作、生產、銷售、經營管理相關的任何產品，相關的工程、技術圖面圖紙、文件表單資料等等，或因職務之便利所獲悉與邦特公司的經營、產品、生產技術、業務或其他相關商業資訊等等，保証善盡保管及保密責任。
10. 本公司訂有資訊管理規章，規範同仁資訊設備使用及操作規定，並禁止洩密。
11. 依兩性工作平等法第十三條，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布「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訂定職場性騷擾防治管理措施，提供受僱者及求職者免於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並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戒及處理措施，以維護當事人權益及隱私。
12. 參照勞動部職安屬於 106 年 6 月 21 日修訂「職場不法侵害預防指引」，訂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以達預防及處置職場暴力措施。

(五)勞資間的互動概況

團結共榮是邦特經營理念之一，對於勞資關係之經營向來以尊重、溝通、和諧為原則，從未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邦特積極與員工建立暢通的管道，員工可透過各種方式，對管理提出建言及意見。

1. 每季召開勞資會議，使勞資雙方有順暢的溝通管道。
2. 每季舉行全員大會，由總經理率領高階主管親自主持，藉此使全體同仁瞭解公司經營狀況。同仁並可藉此向公司提出建言及溝通意見。
3. 每月舉行高階會議、經營績效檢討會、產品進度開發檢討會、品質月會，藉此掌握經營狀況，並適時提出修正。
4. 各單位每週舉行週會，並將週會中的討論及建議事項呈上級主管核閱。

5. 設有總經理信箱、獎懲申訴管道、性騷擾委員會申訴信箱及電話、職場不法侵害申訴信箱及電話。

6. 同仁可透過佈告欄、email 及 KM 平台知悉公司各項決議及公告。

7. 訂有改善提案獎勵辦法，鼓勵同仁對公司提出各項改善措施，提案即可發放成案獎金，如該提案核算後有實質效益，並提撥一定%作為提案相關人員之獎勵。

(六)人權政策

(1) 邦特深信尊重人權與打造有尊嚴的工作環境至關重要，尊重並支持國際公約中之基本人權，包含「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和權利宣言」，並確實遵守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規。相關政策及保護措施包括：

1. 禁止僱用童工

2. 禁止強迫勞動

3. 遵循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職業安全衛生法之規範，每位員工之勞動條件皆符合法令規定，並享有法定福利與保障。

4. 提供公平的工作環境：不因個人性別、種族、社經地位、國籍、年齡、婚姻、家庭狀況、語言、宗教、黨派、外貌身高、身心障礙等，有任何不公平及差別待遇。

5. 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本公司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持續改善工作環境與衛生條件，致力降低職業災害之風險及保障員工之身心健康。

6. 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及「工作場所禁止性騷擾聲明」，並落實宣導及防範。

7. 尊重員工集會結社自由和集體協商之權利

8. 建立申訴制度及提供暢通之申訴管道

9. 落實資訊安全，妥善保管員工、應徵者個人資料不外流。

(2) 實施情形

1. 113 年度無聘用童工情形。

2. 辦理職場不法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共 431 人次，總時數 455 小時，並以多國語言於各佈告欄公開揭示。

3. 實施誠信經營守則宣導，計 292 人次，總時數 146 小時

4. 設有勞資會議，勞方及資方代表各 9 人，113 年召開勞資會議 4 場。

5. 設有職安委員會、自衛消防編組、毒化災應變小組。鼓勵各單位積極營造友善工作環境，共同合作提升整體職業安全衛生品質。

項目	場次	人次
職安委員會議	4	116
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職業災害與危害預防	19	490

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交通安全宣導	1	34
自衛消防編組防災會議	4	30
火災緊急應變教育訓練及消防演練	7	264
毒化災緊急應變訓練及無預警演練	4	32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團結共榮是邦特經營理念之一，對於勞資關係之經營向來以尊重、溝通、和諧為原則，從未有過重大勞資爭議事件。邦特積極與員工建立暢通的管道，員工可透過各種方式，對管理提出建言及意見，並且每季召開勞資會議，使勞資雙方有順暢的溝通管道。

六、資通安全

(一)資通安全管理

一、組織：

為強化本公司之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料與系統及網路安全，故設立資安專責單位-資安室，組織包含資安專責主管及一名資安人員，負責資通安全事務的規劃與執行。

資安專責主管至少每年一次於董事會中報告重大議題或規劃。

資安室每半年需要召集相關人員，舉行資訊安全會議，並須留下會議記錄以供追蹤及改善之用。

會中討論關於資安政策，應隨當時之資安環境，做適時改善及補充調整。

二、資訊安全政策：

1. 維護資訊資產之機密性，確保經過適當授權存取，保障資訊業務隱私。
2. 保障業務內部資料完整性，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及修改。
3. 確保業務永續經營，維持資訊服務可用性。
4. 確保各項資訊業務符合相關法令規定要求。

三、具體管理方案：

1. 資訊安全管理：保護公司免遭受破壞或威脅，維護資料、網路、系統及設備安全，降低環境風險，提供公司安全及可信賴之作業環境。
2. 資訊安全組織：監督資訊安全管理之運行，擬定公司資訊安全發展方向、策略及步驟，增進公司運作安全。
3. 資訊資產：訂定資訊資產管理之報廢程序，建立相對應之儲存資料刪除或銷毀程序，防止公司業務資料或個人資料遭到外洩，以妥善保護公司資訊資產。
4. 資訊存取控制：制定存取控制規範，確保公司資訊作業存取權限經過適當的授權及管控，以防不當存取，確保公司資訊業務的機密性，降低未經授權存取系統的風險。
5. 電腦資訊管制：維護電腦資訊系統的有效運作，包括電腦主機、應用軟體與資訊系統等，針對公司員工訂定相關管制程序。
6. 軟體確效與管控：定期對軟體系統進行重新確效驗證程序，或於原廠系統修改、更新進行變更後，於時限內進行重新確效驗證之程序。

7. 實體與環境安全：針對公司辦公區域與資訊機房實體進行環境管理，並制定相對應之管制程序，保護資訊資產以及周邊環境的安全，以減少環境安全問題所引發的危害，以達到安全控管的目的。
8. 資訊安全事件：公司資訊系統發生資訊安全事件與資訊安全事故時，針對事件即時做出研判並採取必要應變措施及後續預防措施，建立完善通報處理作業程序。
9. 營運持續管理：針對資訊系統設施，評估系統中斷可能造成的營運風險，進而擬定備援或恢復計畫，並定期執行演練。
10. 法律遵循：本公司及員工應遵循各項資訊安全相關之法律、法令、法規或契約義務，以及公司資訊規範要求的事項。

四、資通安全的資源投入：

針對系統主機的作業系統或重要軟體升級、災害復原演練等重要的資安工作，資安室皆會定期檢討規劃與執行進度，並於公司週會或用郵件宣導資安觀念。並透過不定期的工程演練、資安健檢服務等，判斷使用者的資訊安全觀念是否足夠、資訊設備資源投入與系統配置是否存在漏洞，編列資安預算後執行。

五、緊急通報程序：

當發生資訊安全事件時，發生單位通報資安室，判斷事件類型並找出問題點，即時處理並留下紀錄。

六、參與外部資安聯防組織

目前已加入科學園區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SP-ISAC)」。

七、本年度(113年)執行狀況

1. 資安宣導共 11 件。
2. 資安公告 2 件。
3. 資安專責會議 2 次。
4. 災害資料還原演練。(委託鼎新電腦處理)
5. 資安室專責編制兩人，資訊部協助人力 4 人。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簽約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科技部新竹科學 園區管理局	109.08~128.12	宜蘭科學園區 租地建廠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加以檢討分析，並評估風險事項，其應記載事項如下：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項目	年度 113 度	112 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215,768	2,151,218	64,550	3.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30,526	1,946,880	83,646	4.30%
其他資產	399,117	522,270	-123,153	-23.58%
資產總額	4,645,411	4,620,368	25,043	0.54%
流動負債	565,348	642,057	-76,709	-11.95%
非流動負債	639,093	788,184	-149,091	-18.92%
負債總額	1,204,441	1,430,241	-225,800	-15.79%
股本	692,983	692,983	0	0.00%
資本公積	317,032	316,950	82	0.03%
保留盈餘	2,386,237	2,169,511	216,726	9.99%
其他權益	44,718	10,683	34,035	318.59%
股東權益總額	3,440,970	3,190,127	250,843	7.86%
最近兩年度增減比例達 20% 主要分析說明：				
(1)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預付設備款驗收轉資產減少影響。				
(2)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影響。				

(二)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項目	年度 113 度	112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072,575	1,944,701	127,874	6.58%
營業成本	1,167,497	1,125,764	41,733	3.71%
營業毛利	905,078	818,937	86,141	10.52%
營業費用	261,908	238,761	23,147	9.69%
營業淨利	643,170	580,176	62,994	10.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198	-10,661	45,859	-430.1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78,368	569,515	108,853	19.11%
本期淨利	528,260	452,550	75,710	16.73%
每股盈餘	7.62	6.53	1.09	16.69%
最近兩年度增減比例達 20% 主要分析說明：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14 年度

單位：萬 PCS

類別	數量
AVF 穿刺針	2,700
外科管	126
血管導管	47
其他醫療耗材	264
迴路管	860
藥用軟袋	8,400
體內導管 TPU	121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13 年度

單位：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 量	全年因投 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	全年因籌 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影響數	現金剩餘 (不足)數 額	現金不足額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353,815	702,617	(342,117)	(483,008)	5,648	1,236,955	無	無

- (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主要源自 113 年度獲利。
- (2)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係購置機器設備及宜科新廠設備。
- (3)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係因發放 113 年度現金股利。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14 年度

單位：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236,955	380,178	(636,036)	981,097	無	無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 (1)營業活動：預估在正常營運情況下，營業活動可持續產生現金流入，預計現金流入為 380,178 仟元
-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預估需支付現金股利及購置機器設備及償還中長期借款，故產生現金流出 636,036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以保本、穩健獲利為原則。
- (二)民國一一三年，本公司之轉投資損益為新台幣 12,168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2,481 仟元，係因中國大量傾銷影響整體經濟環境所致。未來本公司仍將以保本、穩健獲利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劃。本公司於一一二年十一月九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子公司 SAMOA 及中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結束，子公司 SAMOA 已於一一三年二月十二日完成清算程序，而中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一一三年十月十一日完成清算程序。
- (三)本公司於一〇九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通過，為創造未來營運穩健成長，公司永續經營，建立宜科旗艦廠區，提升公司形象，彰顯台灣製造價值，於宜蘭科學園區租地建廠，並於一〇九年十二月二日動土典禮，及一一〇年一月十八日正式取得開工同意，已於一一一年八月中旬後陸續取得廠房使用執照及工廠登記證，一一三年度已取得 QMS 證照及 ISO 13485 證照，第一波產品驗證完成，目前正進行第二波產品認證。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之管理，並定期評估市場利率及金融資訊，以及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本公司視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以減低利率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財務體質一向健全，為因應業務規模擴大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以向金融機構融資為主，最近年度利息費用支出對獲利影響尚屬有限。
 -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由於本公司外銷比重高，外銷收款主要以美金為主，對匯率變動之因應係以公司實際資金需求尋求當時最適之匯率兌換，預期匯率變動劇烈時則適時利用遠期外匯方式來規避匯率風險，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尚無明顯重大情形。
 -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無明顯重大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本公司最近年度由於營運需要，故對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進行背書保證事宜。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禁止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行為。
- (3)本公司最近年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次	產品名稱	計畫說明	預計投入研發經費 (仟元)
1	輸液治療系列	研究及開發	86,960
2	胸腔科相關治療系列	研究及開發	
3	腎臟科相關治療系列	研究及開發	
4	放射科相關治療系列	研究及開發	
5	泌尿科相關治療系列	研究及開發	
6	(心) 血管科相關治療系列	研究及開發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科技改變有助於本公司改善生產線之自動化、發展新產品及提高營運效率。
- (2) 在產業變化方面由於生化醫療器材產業的產品生命周期長，變化少，對公司影響不大，且隨著科技的進步，全球醫療器材之需求將逐年成長。
- (3) 113 年度本公司並未發生任何衝擊營運之重大網路攻擊事件，本公司資安事故之通報與應變處理皆遵守本公司規範進行。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進貨集中或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通常會對持股較多的股東隨時保持聯繫，使其對本公司股價及其他股東所可能造成之負面衝擊已降到最低方式之釋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

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糾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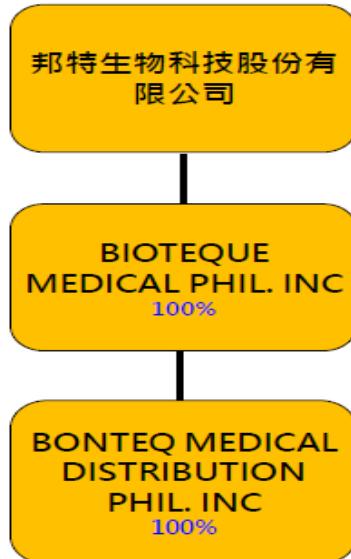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13 年 12 月 31 日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報表日之匯率
邦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0.11.13	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3 號 5 樓之 6	NTD692,983 千元	醫療耗材之製造 買賣醫療設備之進出口貿易	1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西元 2013.02.26	Hermosa Ecozone. Industrial Park Lots2-4, Block 14, Phasel. I, Brgy, Palihan, Hermosa, Bataan.	USD10,000 千元	醫療耗材之製造 買賣醫療設備之進出口貿易	32.78
BONTEQ MEDICAL DISTRIBUTION PHIL. INC.	西元 2014.02	Second Floor, Rodriguez Bldg, Dolores, City of San Fernando Pampanga	Pesos67,000 千元	醫療器材買賣	0.5669

註 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 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

以外幣表示，但應加註報表日之兌換率。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113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 數	持股比例
邦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明忠	1,917,000	2.77%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董事長	李明忠	725,346	1.05%
	董事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蔡靜儀	1,613,752	2.33%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蔡靜儀	178,572	0.26%
	董事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洪仲凱	2,591,000	3.74%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洪仲凱	371,000	0.54%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益盛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紅瑩	2,591,000	3.74%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李紅瑩	0	0.00%
	董事	益德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旭原	2,252,000	3.25%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李旭原	0	0.00%
	董事	明勝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李宜勳	1,917,000	2.77%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李宜勳	732,245	1.06%
	董事	宗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星	1,613,752	2.33%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王星	44,000	0.06%
	董事	鄭明月	126,000	0.18%
	董事	何耀仁	111,000	0.16%
	獨立董事	蕭燈耀	0	0.00
	獨立董事	林秉熙	0	0.00
	獨立董事	錢耀祖	0	0.00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董事長	邦特生物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李明忠	4,480,775	100
	董事	邦特生物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林進隆		
	董事	邦特生物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李宜勳		
	董事	邦特生物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黃繹中		
	董事	邦特生物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周森鈞		

企業名稱	職 稱 (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 數	持股比例
BONTEQ MEDICAL DISTRIBUTION PHIL. INC.	董事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法人代表人-李明忠	670, 000	100
	董事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法人代表人-林進隆		
	董事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法人代表人-李宜勳		
	董事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法人代表人-黃繹中		
	董事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法人代表人-周森鈞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11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邦特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692, 983	4, 674, 945	1, 233, 975	3, 440, 970	1, 927, 104	611, 086	528, 260	7. 62
BIOTEQUE MEDICAL PHIL. INC.	299, 315	777, 177	195, 621	581, 556	352, 750	(8, 979)	12, 168	2. 72
BONTEQ MEDICAL DISTRIBUTION PHIL. INC.	39, 386	106, 823	32, 108	74, 715	181, 541	34, 638	26, 070	38. 91

註 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同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

不再另行編製，原因同上，相關資訊可詳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說明。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邦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明忠

